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五屆立法會 第二立法會期（二零一四—二零一五）
V LEGISLATURA 2.ª SESSÃO LEGISLATIVA (2014-2015)

第一組 第 V-47 期
I Série N.º V-47

日期：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海事及水務局局長黃穗文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財政局公共會計廳廳長鄧世杰

勞工事務局局長黃志雄

結束時間：下午六時三十八分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法律顧問趙寶珠

勞工事務局高級技術員徐潔華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主席：賀一誠

議程：一、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修正 2015 年財政年度預算》法案；

副主席：林香生

二、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法案；

第一秘書：崔世昌

三、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11/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法案；

第二秘書：高開賢

四、討論《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及表決有關的全體會議議決案；

五、討論《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一補充預算》及表決有關的全體會議議決案。

出席議員：賀一誠、林香生、高開賢、崔世昌、馮志強、關翠杏、吳國昌、徐偉坤、陳澤武、鄭志強、區錦新、黃顯輝、高天賜、崔世平、梁安琪、陳明金、劉永誠、麥瑞權、蕭志偉、何潤生、陳美儀、唐曉晴、梁榮仔、陳亦立、陳虹、鄭安庭、施家倫、馬志成、李靜儀、黃潔貞、宋碧琪。

簡要：陳虹議員、宋碧琪議員（與陳明金議員聯名）、梁安琪議員、施家倫議員、鄭安庭議員、黃潔貞議員、何潤生議員、高天賜議員、梁榮仔議員、陳美儀議員、李靜儀議員、關翠杏議員、麥瑞權議員、吳國昌議員、區錦新議員、黃顯輝議員作了議程前發言。《修正 2015 年財政年度預算》法案獲得一般性通過，《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法案及《修改第 11/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法案獲得細則性通過，《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全體會議議決案及《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一補充預算》全體會議議決案獲得通過。

缺席議員：歐安利、張立群。

列席者：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陸潔嫻

財政局局長江麗莉

會議內容：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進行有關的會議。

今日一共有十六份議程前發言，現在請第一位報名的議員發言。

請陳虹議員。

陳虹：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午安。

教育牽涉到千家萬戶，教育發展關乎本澳的長遠發展。特區政府本著教育興澳、人才建澳的施政理念，在法律、政策、資源、措施上推動教育發展，取得了一定的成績。當前，澳門博彩旅遊業進入調整期，為達到經濟適度多元化的目標，特區政府應大力支持教育解決現存的困難，按規劃持續發展教育，以保證培養社會需要的各類人才。教育界長期關注教育用地不足，教育法律法規未臻完善，分區學額欠規劃等問題，希望特區政府落實優先發展教育的承諾，盡快做好以下工作：

一、規劃教育用地，優化教育環境

特區政府多次承諾在新填海區預留教育發展用地，但至今仍未有具體規劃，教育界十分期望當局能盡快落實。澳門大部分學校空間狹小，直到現在，全澳裙樓學校仍有十七所。香港有“千禧校舍”和“後千禧校舍”計劃，對學校的空間面積和配套設施作出規範，確保學生能在良好的教育環境中讀書、成長。反觀澳門，有關當局沒有就全面改善學校空間訂定規劃和時間表，學校空間不足對學生來說也是一種教育不公，因此，政府必須盡快落在填海新城區預留教育用地的承諾，並訂定時間表和發展規劃。孩子不能等，本人希望政府五年內能解決裙樓學校問題，並因應人口發展變化，做好各項教育配套建設。

二、加強教育立法，完善制度建設

《教育十年規劃》於今年進行中期檢討，其中，教育法制化是大家關心的焦點之一。至今，仍有不少教育法律法規的制訂或修訂還沒未落實，如持續教育通則、回歸教育津貼制度、回歸教育標準評核機制、高中各學科基本學力要求、義務教育法、私立學校通則、特殊教育法、職業技術教育法等。面對未來龐大的立法工作，當局必須訂立明確的工作日程，加強諮詢與研究，加快立法進度。

三、因應人口變化，做好分區學額規劃

近年，本澳嬰兒出生率持續增加，預測未來幾年仍然是出生高峰期。人口變化直接影響到教育的發展，近年托兒所和幼稚園學額漸趨緊張，凸顯學額需求與現有規劃的不協調現象。隨著新社區的逐漸落成，教育配置也要與之步調一致。政府在制訂教育中、長期政策時，必須一併考慮人口政策和其它各方面的因素，作出前瞻性規劃。政府應該首先研究分區適齡兒童入學人數和學校的合理分佈，藉以解決學額區域分佈不均的問題。

多謝。

主席：宋碧琪議員。

宋碧琪：多謝主席。

以下是陳明金議員同本人的聯合發言。

改善交通，是今年施政報告的重要一環。行政長官崔世安強調，輕軌是重要的集體運輸系統。經過多次的公眾諮詢，並得到中央政府的支持，微調部分填海範圍，解決了新口岸段走線設計。政府積極面對工程延誤的問題，正採取措施，盡快解決氹仔線工程現存的問題，並積極落實澳門半島輕軌走線設計及工程預算，務求早日進入全面施工階段。

今年 1 月，審計署公佈輕軌第三階段審計報告，對其中的問題，政府高度重視。2 月 10 日，行政長官與交通諮詢委員會成員座談，並於會後公開表示，輕軌一定要建。因為，主流意見均認為，公交是解決本澳交通問題的主要辦法之一，輕軌工程必須向前推進，期望能夠早日落成；而在前一天，羅立文司長列席立法會跟進小組會議後，透露出的信息是，今年上半年，政府肯定決定黑沙環的走線方案，並同時完成南段細部設計修改工作，具條件展開土建招標。

目前，當局面對審計報告的批評、氹仔車廠上蓋工程嚴重延誤、社會廣泛關注、運建辦主要官員先後離職等影響，今年上半年內，究竟如何決定黑沙環的走線方案及工程預算，盡快招標建設，落實施政報告精神，已成為廣大居民關注的焦點。

由目前的施工情況來看，即使分段招標、同時開工建設，工程也要 4 至 5 年，又假如澳門半島段能夠如期在今年上半年內招標，工程也要到 2020 左右才能完成。如此，以輕軌為主的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2010—2020 年）將基本落空；到時，珠海連接橫琴和機場的城軌，相信會快過澳門全線通車，氹仔連接橫琴的輕軌，如今卻未有實質規劃，加上港珠澳大橋通車，周邊發達的交通環境和條件，澳門將無法匹配和利用，既不利於區域合作，也不利於加快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澳門輕軌一定要建，但如何果斷決策，全社會合力推進建設進度，本人認為，以下的幾點值得關注。

吸取經驗教訓，強化管治能力和行政效率。氹仔段的實際情況是，車廠上蓋工程，2012 年 4 月 10 日開標，工期 1,014 天，但動工時間未見公開；柯維納交通樞紐、氹仔市中心段、路氹城段、氹仔口岸段，工期由 849 至 1,158 天，全部於 2012 年 6 月 13 日前動工，除了不可抗力的因素，所有工程都應該在今年 5 月左右完工。雖然，線路上的部分承建商的土建工程，今年底大部分會完成，進度落後並不大，但車廠上蓋工程，糾紛不斷，嚴重延誤，拖慢通車時間。如此重大問題，其實早就發生，可惜的是，在過去的兩年多，當局一直避重就輕，去年，前任運輸工務司長仍表示，氹仔段可以於明年通車，蒙騙廣大居民，拖延問題。如今，新司長在運建辦主要官員先後離職等不利的情況下，如何面對實際問題，勇於承擔，強化管治能力和行政效率，首先是關鍵。

司長統籌兼顧，強化跨部門合作。以氹仔段為例，工程牽涉交通局、工務局、民航局、電信局、民署等，其中，交通改道就是個大問題，有些路段，封路改道，一等就是幾個月；移樹、搬遷水渠，要等民署；涉及機場範圍的施工，有些事務拖了一年後還是拖。另外，工程必然也會涉及專營公司的地下管網，如果需要改動，又要這個部門批，又要那個部門批。承建商無法開工，進度如何不慢？這些部門，多由運輸工務司長管轄，只要司長肯作為，統籌兼顧，強化跨部門合作；號召公眾利益至上，強化專營公司的社會責任感；對不合作者，公開通報並追究責任。相信一定有助於工程的推進。

選擇好承建商，強化招標的科學性。輕軌工程，講究專業

技術，對澳門來講，是新事物，毫無建造經驗的企業參與，難免存在更大的風險。結合氹仔車廠上蓋工程所出現的問題，應該認真思考，強化招標的科學性、可行性，在公開招標的前提下，公平、公正選擇真正有能力的承建商，將有利於工程安全、品質保證以及施工進度等。

兩年前，廣珠城軌全線通車，延伸至橫琴的工程，去年 1 月 20 日動工，預計 2017 年下半年完工，並已規劃預留空間，在橫琴口岸與澳門輕軌對接，然後再延長到珠海機場，與廣佛江珠城際鐵路接軌，以形成完整的珠三角西部軌道交通網。可以預見的是，未來幾年，珠江三角洲地區，將進入更加發達的軌道交通時代。

澳門要想真正改善交通、民生，增強旅遊接待能力，促進產業適度多元，加快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並從區域合作中獲得更大的發展，就必須全社會合力推進輕軌早日建成並全線通車，藉此改善內部交通環境，積極融入區域軌道交通網。因此，運輸工務部門必須以實際行動，盡快解決以氹仔車廠工程為主的問題，積極落實澳門半島走線設計及工程預算，務求早日全面招標建設。

多謝。

主席：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早前，旅遊學院發表 2013 至 2014 年度澳門旅遊接待能力的研究結果，數據顯示本澳旅遊承載力繼續穩步上升，但去年的趨於平穩可能預示著旅遊接待能力將近達至飽和。對此，特區政府日前亦向中央提交相關報告，優化調整“自由行”政策，對此，本人表示贊同。同時，本澳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更應採取適當的優化和分流措施，拓展多元化客源，加強旅遊配套設施建設及跨部門合作，逐漸提升接待能力，從而使本澳旅遊業真正得到可持續發展。

旅遊學院發表的研究結果顯示，去年日均旅客接待能力範圍在 8.9 萬至 9.2 萬多人次。本澳旅遊業作為重要產業之一，對本澳經濟發展影響巨大，但隨著訪澳旅客數量不斷增多，在出入境、交通、酒店安排及旅遊景點接待等方面都面臨嚴峻考驗，特別是按統計局公佈二月入境旅客人次計算，本澳 2 月每日平均接待遊客量達 9.5 萬人次，面對的承載壓力較去年進一

步提升。不少市民及遊客擔心本澳是否能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

國家“十二·五”發展規劃對本澳發展“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定位是科學的、適當的，然而從目前的情況看，本澳在出入境管理、酒店安排、交通服務、景點客流疏導、跨境旅遊合作等方面都存在不足，致使旅客無法獲得滿意的服務，更影響到一般市民的日常生活。

打造“世界旅遊休閒中心”關鍵是本澳如何因應不斷增長的旅客數量而提高自身的旅遊接待能力，推動更多具非博彩元素產業發展，優化旅遊質素和環境，提升服務質素，保持本澳現時旅遊優勢。而完善更多旅遊休閒配套設施只是短期性的一項必要措施，從長遠及戰略的角度，政府應首先圍繞如何實現“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目標，制定相關中、長期發展戰略及規劃，施政方針中當局亦表示，旅遊部門將著力開展《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的編製工作，希望當局能夠配合本澳未來人口發展的趨勢、城市發展規劃等為依據，全面評估各城區旅遊接待能力以及旅遊休閒產業配套設施是否完備，如何拓寬多元化客源，明確列出目前在各相關領域中存在的不足、缺陷及相應的解決措施方案，同時考慮設施和空間使用問題，在發展旅遊業的同時，儘量不影響本澳市民的正常出行和生活質素，從而推動本澳旅遊休閒產業可持續發展、為旅客提供更為優質的服務。

多謝。

主席：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醫療問題是市民最為關心的民生議題，司長承諾會有“光輝五年”，但是，現時本澳的醫療範疇，依然存在一些不清晰、不規範的地方。醫療人才供應不足、在職醫生培訓較少、私人診所需要進一步規範，這些都是“光輝五年”必須要正視和解決的問題。

在醫療人才培養方面，主要是醫護人員總量不足，醫護人員的培養計劃跟不上醫療服務需求的增長速度和醫院的建設速度。醫護人員持續緊張，在職醫生加班加點，無法開展

系統性的在職培訓。

今年 1 月，當局透過加強輪候信息公開，與鏡湖醫院及四個非牟利機構合作，實現求診人士分流，獲得好評。但是，有非牟利醫療機構就表示，原本已是人資緊張，實施“新分流措施”後，機構人資問題雪上加霜。早前，衛生局表示，今年將聘請 529 名醫護人員，非牟利醫療機構也擔憂，薪酬不及政府，會遭遇人員流失的難關。

另外，根據衛生局的估計，離島醫療綜合體 2019 年竣工之後，需要合共約 1,730 名醫療專業人員。這部分人資問題如何解決？本地醫護的比重會是多少？將要引入多少外僱？當局並沒有向社會交代對應性的人資培養計劃。

非牟利機構對人員流失的擔憂和社會對離島醫院人才配套的疑慮都反映出目前人資總量不足的問題比較嚴重。

此外，醫療機構行醫規範方面，現時亦有許多需要改進的地方。比如，私家醫院看完病不給處方、開出藥品不註藥名的問題非常普遍，患者的知情權得不到保護。再比如，發生重大醫療事故的時候，屍體剖驗報告以司法當局或刑事警察機關的名義作出，但具體實施屍檢的官方法醫鑑定人在衛生局擔任職務，報告的公正性受到質疑。這些都與法律滯後有很大的關係。

為此，本人建議如下：

1，及早評估本澳醫療人才的需求總量，制定與服務需求、醫院建設相匹配的人才培養計劃，並且加強這方面的資訊公開，增加市民對醫療發展的信心。

2，加強、加快與粵港地區醫療院校和機構合作，加強在職醫生和專科醫生的培訓和深造，積極籌備建立“醫學院”。

3，系統性理順醫療範疇的法律制度，加快《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立法進度的同時，檢討修改第 84/90/M 號法令和第 100/99/M 號法令，規範私人診所的醫療行為，保護病患的知情權，盡早改革官方法醫鑑定人的地位，使其獨立於衛生局。

4，研究考慮對非牟利機構醫護人員實施直津，並考慮透過評估將私營醫療機構也納入到分流體系中來。

多謝。

主席：鄭安庭議員。

鄭安庭：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澳門與內地緊密合作，橫琴廿四小時通關等的利好因素，對沒有能力負擔回歸後澳門私樓價格飆升 10 多倍的小市民來說，珠海現時的樓價，無疑具有相當之吸引力，令澳門人在內地置業的意欲亦不斷提升。從目前的發展趨勢，未來將會有更加多澳門人在內地置業投資或居住。近年內地樓盤在內地可能還未取得預售資格，但在澳門銷售的廣告也隨處可見，但內地置業的政策和條文卻鮮有宣傳，有不少市民向我反映，橫琴樓盤兩三年後才交樓，但現在已需支付部分或大部分樓款。以現時這種銷售內地樓盤的手法，一旦出事，澳門買家權益便很難獲得保障。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目前正在澳門銷售的內地樓花，有部份可能還未取“預售許可證”，即在內地仍未能合法作銷售，但在澳門已熱賣中，而本澳現行《房地產中介業務法》只規管澳門房地產中介人及澳門樓，可以想像當中存在相當之大的風險。

根據本人辦事處接到的幾十個求助個案、當中的損失情況顯示，就算光顧信譽良好、大型企業集團發展商，甚至有預售證的內地樓花，亦未必保證如期收到樓。如此高風險的行為，特區政府應如何提供協助及保障澳門市民的財產權益？本人建議當局應盡快修改《房地產中介業務法》，將監管範圍包含在澳門銷售的“外地”樓宇，在澳門銷售的“外地”樓宇（尤其是樓花）也必須符合本地相關的法律法規要求。同時建議特區政府與內地建立協調合作機制，包括構建內地樓房登記網，讓居民可上網查詢樓宇有否取得商品房預售許可證；並建立公開商品房開發經營企業如承建商及建造商的黑名單制度，降低澳門內地置業的風險。

以上意見和建議，是本人在協助處理多名澳門人在內地置業出現問題的個案中得到的啟迪和初步想法，僅供特區政府參考，並冀望政府正視。

多謝主席。

主席：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一直以來，外界都質疑本澳對醫療人員的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缺乏統一的標準，因此，醫委會自成立後亦致力為建立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統一公、私營醫療機構醫療人員的水平，並提升醫療業界的專業地位，以及社會對醫療人員的尊重，更為補充本澳醫療人力資源和醫療安全提供有力的保障。

為了完成《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文本草案醫委會開了多次的會議，其努力是值得肯定。但為何業界聽取講解會後，有些業界會出現如此的擔憂、質疑及出乎意料之外的反映？其中護理範疇最為突顯，而本人作為業界的一員，參與了講解會、亦同業界及學生討論有關的問題，她們都表示草案的內容未能充分體現前線醫療人員的實際情況及獨特性及法案通過後的可執行性，並強烈要求局方不要草草立法。因此，本人收集了意見後即向委員會提交意見及申請列席會議，最終得到委員的正面回應。委員會在聽取業界的意見後，即時透過召開特別委員會修訂草案，讓草案可以在符合社情民意後繼續討論。而昨天在特別會議上主席亦表示委員會對於是次立法是有誠意及持開放態度。

本人也是一名護士，深深了解到草案沒有考慮到護理專業及教育機構背景的特別性來草擬文本。以業界反對本地學生畢業後要再考試及再實習 6 個月為例，這亦最先引起爭議，外界一致認為要考試，但是業界是一致反對。為甚麼？講解會上學生、老師及業界認為文本中的專業資格考試只是架床疊屋。業外人不知本澳護理教育的背景，不知學生的學習的情況，更不知道護士們的壓力。對於學校來說，本澳兩所提供護理課程的高等學院，均獲高等教育輔助辦公室認可，學院的課程都是經過政府教育部門審核，學院更有自我監管，定期邀請國際評審團評鑑，據我所知，護理學院委託國際護理專家評審團進行評審，檢視課程素質，今年的評審單位將會是英國高等教育質量保證局。可見本地護理學院課程不但受到高教辦監管而且是獲得外界認可的。對於護校的學生來說，學院的護理課程要求學生由第一天起至課程結束的最後一日，都要透過教授不同程度

的理論知識和操作評核，以及客觀性、結構性臨床評核（OSCA）等評核方式，篩選合資格學生，加上遠超出國際標準的一千八百四十小時臨床學習，均由專業臨床老師帶着學生到病房，以及在實習中段及末段，得到本澳醫院和學院綜合評鑑，畢業學生是了解本澳醫療情況，是符合澳門護士執業資格要求。現實中，入職醫院的護士都有筆試，面試及試用期考核。各位，即使在職場的護士也要定期考試，醫院也會嚴格把關。職場上的護士亦明白到醫療發展日新月異，醫學知識的廣博，她們亦知道短短的幾年實習的確未夠，所以護士投入職場後是必需要參與各類型的持續進修，她們是輪班及隨時候命的（ON CALL），所以她們是不分日夜放工後趕去上課、考試及聽講座。學生，護士都想我講一聲，她們不是怕考試，只是質疑文本中要她們畢業後半年內要考兩次試的必要性？總的來說，護士及護士學生一直以來都是用考核、在受監管的情況下取得專業資格，都是用考核來保證護理質量，而不是行外人認為無考試。

護士只是其中一個例子、本澳的其他醫療人員都是在醫療崗位上都是默默耕耘。要縮短市民的輪候時間，提升本澳醫療技術水平，是本澳醫療系統需要改革，但政府不應不合理地提高門檻挫傷醫療人員的士氣。

最後，本人建議當局在是次立法工作上要更加察民情，知民意，重視業界的實際情況，繼續以務實、尊重的態度，收集醫護業界對專業註冊立法的意見才進行立法，共同推動醫療專業的發展，以及重新審視《註冊制度》的內容，針對各醫療界別的差異，制定切合他們真實需要的註冊制度，而不是一刀切要把十五個專業用同一種《註冊制度》。醫療人員工作涉及重大的公共利益，社會期待未來立法後可為醫療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和有助補充本澳醫療人力資源；同時更希望當局能加強對醫療人員的支援及透過不同的措施拉近公私營醫療護士的差距，讓年輕人看到專業發展前景，吸引更多本澳年輕人入行，保持我們行業發展，更好為我們市民服務。

多謝。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隨著本澳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財政收入放緩將成為必然趨勢，然而，民生的可持續發展是以充足的財政收入為前提和保障，在面對特區政府財政收入趨緩，財政剛性支出增長的情況下，如何貫徹落實“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施政理念，有效應對經濟新常態下社會各界對財政支援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新訴求，提高財政存量使用效益，無疑是特區政府當前需要積極思考、深入研究的重要課題。

行政長官在 2014 年參選政綱及 2015 年施政報告中均指出，研究設立投資發展基金，有效的利用好本澳多年來積累的財政儲備，惠澤民生。設立特區投資發展基金是從本澳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階段出發，統籌考慮當前內外的經濟形勢，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增強憂患意識，做到未雨綢繆，把盤活存量做為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的新動力。

“投資發展基金”作為盤活存量的經濟發展策略，必須要具備多方面的政策配合，對其有完整的思路，加強相關問題的認識；確立明確的動機與目的，採取專業化、市場化運作手段和多元化投資經營策略，考慮資產的長期收益。因此，本人促請特區政府善用豐厚的財政儲備積極支持國家“一帶一路”戰略的建設實施，適度劃撥部份資金用於有關項目的建設以及適當側重投資在有利促進本澳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產業、具發展潛力的新興產業。其次，借助澳門打造中葡經貿服務平台的契機以及葡語系國家自身具備豐厚資源的優勢，在資源豐富的葡語系國家購買石油、礦產等戰略資源，作為澳門的戰略儲備，加強雙方合作開發共同發展，開創互惠多贏的合作新格局。而對於經濟財政司昨日於立法會提及，將逐步把投放在外地的投資款項有序調回澳門，旨在增強本澳抗禦風險能力，本人對於政府居安思危、審慎理財的態度表示認同。事實上，特區政府在不影響民生的前提下，應設法尋找不同的投資途徑，平衡投資風險之餘，亦可適度地支持本地產業的穩定發展，創建良好的投資環境，形成可持續發展的良性循環，實現產業結構的有序調整。

澳門特區作為一個轉型中的微型經濟體，隨著經濟適度多元的深化和發展策略的調整，需進一步加大對特區投資發展基金的重視程度與研究力度，認真解決在經濟新常態下出現的新矛盾、新問題。善用澳門中葡平台的優勢，加強與“一帶一路”的戰略對接，拓展本澳經濟適度多元的發展空間與民生的改善，推動發展調速不減勢，用好增量、盤活存量，增強經濟可持續發展的長期動力，實現經濟結構的有序調整，為本澳經濟持續健康發展開闢更廣闊道路。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José Pereira Coutinho: Caros Colegas:

No dia 30 de Janeiro do corrente ano, o Secretário da Economia e Finanças declarou, neste hemiciclo, que as operadoras do jogo têm de apresentar este ano um calendário para promoverem os seus funcionários locais que estão em posições de base. Sempre aconteceu, e até hoje continua a acontecer, a maioria das operadores do jogo utilizarem e utilizarem variados tipos de artimanhas para contornar estas exigências, como por exemplo, criar categorias intermédias das categorias já existentes. Muitas das queixas que tenho recebido têm a ver com o facto de os trabalhadores locais que foram promovidos estarem colocados em “prateleiras”, sendo estas promoções consideradas como uma mera “performance” face às exigências do Governo em promover os trabalhadores locais.

Outra questão muito importante tem a ver com a maioria dos trabalhadores que estão extremamente preocupados com a sua aposentação, porque muitos deles já estão em idade avançada e as actuais contribuições de 5% para o regime de previdência, procedentes das operadoras do jogo, são manifestamente insuficientes para manter a qualidade de vida depois de aposentados. Por isso, os trabalhadores dos casinos esperam que o Governo possa obrigar as operadoras do jogo a aumentarem para 14% as suas contribuições, como contrapartida para a futura renovação dos contratos de jogo, em igualdade com o montante do Governo que contribui para o regime de previdência dos trabalhadores da Função Pública. Porque os primeiros não deixam de ser considerados como trabalhadores da Função Pública para efeitos de responsabilidade criminal no exercício das funções de croupier

Com a finalidade de proteger a saúde dos trabalhadores do jogo, os mesmos esperam que o Governo tenha a coragem de proibir o fumo a partir de 1 de Janeiro de 2016. Durante este compasso de espera até à data definitiva para a proibição geral de fumar dentro dos casinos, o Governo deve aumentar e melhorar a fiscalização dentro dos casinos, principalmente nas salas “VIP”, que é onde ocorre a maioria das infracções à legislação em vigor. Na maioria das vezes, estas salas “VIP” são quase sempre alertadas, “a priori”, e

o resultado das diligências de fiscalização tornam-se infrutíferas. Muitas vezes, alguns jogadores até gozam com os croupiers de serviço colocando na mesa fichas de dez mil patacas para efeitos de desconto das multas de 400 patacas por consumo de tabaco, e continuam a fumar de forma impune. As operadoras do jogo e o Governo assistem impávidos ao triste cenário de desrespeito pelo incumprimento contínuo da legislação em vigor.

Há vários anos que temos vindo a reivindicar o pagamento dos subsídios de turnos e nocturnos aos trabalhadores dos casinos que, para além do seu não pagamento, ainda são, na sua maioria, roubados nas gorjetas oferecidas pelos clientes. O Governo prometeu rever a legislação laboral dando cumprimento ao princípio de igualdade de tratamento constante do artigo 25.º da Lei Básica. O Governo deve igualmente investigar qual o destino das gorjetas e obrigar as operadoras do jogo a repartir as gorjetas pelos seus trabalhadores, sob pena de estarmos numa situação de “enriquecimento sem justa causa” por parte das operadoras do jogo.

O Governo deve reforçar a vigilância dentro dos casinos do Cotai, em que, quase todos os dias, grupos organizados de indivíduos com visto de turismo “trabalham”, “roubando e enganando” outros jogadores. Quando apanhados em flagrante delito são detidos pelas operadoras do jogo durante algumas horas, sem sabermos com que base legal, sendo posteriormente “soltos” e “voltam” novamente aos seus “postos de trabalho”, para repetir os mesmos delitos. O Governo deve agir de imediato para pôr cobro a estas situações que afectam a imagem da RAEM a nível local, regional e internacional.

Por último, a DSAL deve agir, proactivamente, chamando à atenção de algumas operadoras do jogo para a forma desumana como são elaboradas as escalas de “turnos de trabalho” prolíferas em ilegalidades, tais como na não compensação dos feriados obrigatórios, de acordo com a lei laboral. Muitas vezes até mudam, arbitrariamente, as férias dos trabalhadores, para que estes não venham a beneficiar dos feriados.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各位同事：

今年一月三十日，經濟財政司司長出席立法會會議期間發言會要求博彩承批公司在今年內提交為基層僱員向上流動的具體時間表。然而至今，博彩承批公司繼續施展各式各樣的詭計來規避這些要求，例如在原本的職級加插一些中間職級。本人接獲很多投訴，均指本地的僱員獲晉升後被放置在飾櫃，這些向上流動只是做樣給政府看有晉升本地人。

另一個重要問題是大部分僱員均對退休感到非常憂慮，一來是大多數人已上了年紀，二來是由博彩承批公司對公積金制度所作百分之五的供款是不足以維持退休後的生活。因此，賭場員工希望政府作為未來續約的條件之一，就是要求博彩承批公司將供款率上調至百分之十四，這個百分比相等於政府在公積金制度為公共行政工作人員所作的供款率。事實上，賭場員工在履行莊荷職務時，為刑事責任的效力，是被視為公共行政工作人員的。

博彩員工希望政府下決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賭場全面禁煙，以維護他們的健康。在等待賭場全面禁煙期間，政府應加強及完善監察，尤其針對最常出現違法情況的貴賓廳。很多時候，貴賓廳都會被事先通水，因而令到監察工作徒勞無功。一些賭客甚至會戲弄正在工作的莊荷，他們為了不受拘束地吸煙，把一萬元籌碼放在賭台上作為扣除每次吸煙罰款 400 元之用。對於這種持續不遵守現行法例的情況，博企與政府視若無睹。

多年來，我們一直呼籲，要求向賭場員工提供輪班及夜班工作津貼，但員工不單沒有獲得上述津貼，更甚的是大部份由客人給與的小費亦被搶去。政府承諾對勞工法例作出修訂，以便遵守《基本法》第二十五條所規定的平等對待原則。同樣，政府有義務進行調查以知悉小費的去向，並應當要求博彩承批公司把小費分發給員工，否則，博企這種行為就屬於不當得利。

幾乎每天都有一些人士藉着旅遊簽證在路氹城區的賭場有組織地搵食或對賭客作出搶劫及詐騙等行為。對於這種情況，政府應當加強在這些娛樂場所的巡查。當這些人士被博企人賊並獲時，往往會被扣留數小時，但我們不知道扣留是基於那一項法律依據。嗣後，這些人士在重獲自由後又會重操故業。政府應當立即解決這些有損澳門特區本地形象又或損害區域及國際層面形象的情況。

最後，勞工事務局應當積極地提醒一些博彩承批公司注意

其員工的輪值表是以非人道的方式訂定，而且輪值工作方面存在着很多不法的情況，例如，強制性假期工作不按勞工法作出補償，甚至任意更改員工的休息日，使員工不能受惠於強制性假期。

多謝。）

主席：梁榮仔議員。

梁榮仔：近日，行政長官公佈新一屆政府未來的施政方針，而本澳舊區居民本來對新一屆政府的施政滿懷希望，原因是他們等待舊區重整計劃超過十年的時間，當中更經歷三屆的政府，以為終於等到曙光的到來，殊不知方針中對有關舊區重整計劃居然僅用一行字來形容，也未有任何具體的措施，重整計劃依然遙遙無期。

舊區重整計劃早於 2005 年提出，當時因應本澳舊區存在的多個問題而進行重整，但有關法案直至 2013 年才送交至立法會審議，審議期間政府卻將有關草案撤回，而直至最近更撤銷舊區諮詢委員會，經歷十多年來的迂迴曲折，本澳舊區重整工作仿佛再次回到原點，依然未有任何的進展，居民多年的盼望遭到粉碎。記得政府在撤回草案時曾表示舊區重整必需等待城規法、土地法和文遺法實施後才能重新審視，但上述的三個法案通過後實施至今接近一年，舊區重整計劃依然未見有任何消息及進展，政府也未對此有所交代，甚至僅在施政方針中草草略過有關議題。而作為本澳未來發展的重大政策之一，舊區重整占著舉足輕重的位置，儘管當中牽涉到的利益千絲萬縷，但社會對議題早有共識，以祐漢區為例，該區衛生環境惡劣、垃圾長期堆積於大廈中卻無人打理，令害蟲滋生，對本澳的公共衛生構成威脅，而樓宇更因老化出現結構性問題，輕則外牆剝落，重則可能會構成結構性危機，加上公共設施包括消防設備的不足，令該區就像一個計時炸彈，四周都是安全隱患，不要忘記 4 年前祐漢區的大火，當時正正因為輕視舊區各種隱患而釀成，現時該區居民在危機四伏的環境下生活，均認為有急切的重整需要，盼能夠早日實行，以改善現時惡劣的生活環境，但由於政府的不作為，將計劃擱置多年，令情況未能有效改善，嚴重影響居民的生活。同時，本澳嚴重缺乏土地資源，舊區重整計劃能夠透過提升樓宇高度而適度增加住宅量，以緩解本澳市民急切的住屋需求。

因此本人在此促請特區政府必須儘快再一次推出舊區重整計劃，做到真正的急市民所急，好改善及保障舊區居民的生活

及安全。但同時在制定計劃中，亦必需做好安置及業權安排的問題，切忌重蹈青州區的覆轍。

多謝。

主席：陳美儀議員。

陳美儀：多謝主席。

日前民政總署發佈新聞稿稱在入口檢疫時發現一款冰鮮熟煙三文魚柳受細菌污染，呼籲市民停用。由此不禁讓市民馬上聯想到過去不久的“福喜肉”和台灣地溝油事件，食品安全問題一直是本澳市民關注和擔心的問題。

從此次民署發佈的新聞稿看，民署在入口檢疫環節主動發現問題，但本人已接到市民反映，對民署檢驗工作的及時性表示質疑。該批次產品來源地為香港、生產於 2015 年 3 月 17 日，但民署 3 月 28 日方發佈新聞，試問如何確保該批次產品未有流入本澳批發和零售市場？重要的是，有業內人士反映，該批三文魚產品於早於 3 月 20 日前就已經通過批發商流入市面，民政總署在 28 日才開始通知零售商回收食品，試問 20 至 28 日期間，已經有多少問題三文魚流入市面和市民口中。

為避免市民產生不必要的誤解和疑慮，消除市民對政府的不信任，我希望民署能夠清晰向市民交代有關細節。在此我還想提醒民署，盡快檢討本澳食品安全檢測方面的不足，並全面改善：

1，2013 年本澳制定的《食品安全法》（第 5/2013 號法律）賦予了民政總署若干職權，負責監察該法律的執行，並用行政法規訂定多方面的食品安全標準，因此請民署盡快制定完善相關食品安全標準。

2，對照《食品安全法》規定的有關職權，對民署及食品安全中心的工作進行檢討，明確食品安全中心尚需加強和改進的工作內容。

3，雖然鮮活食品和動物源性食品入口本澳均須申報及檢疫，但民署應該考慮如何確保其它非鮮活食品及食品添加材料的安全，應當改變依賴原產地檢驗證明的狀況，要建立澳門獨立的入口食品化驗檢測制度。

4，設立“食品安全專家委員會”，並邀請各範疇食品安全專家加入，以協助民署完成《食品安全法》賦予的“進行食品安全的風險監測及評估”、“編製食品安全事故的應急預案”、“調查及處理食品安全事故”等職責，以增強市民對本澳食品安全機制信心。

總之，食品安全無小事，“以民為本”應以民生健康為基礎，全力保證食品安全亦是負責任政府的應有之義。

多謝。

主席：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公共工程嚴重延誤、超支，質量欠保證等問題長期存在，但問題多年來都未見改善。行政長官崔世安日前在立法會回應議員提問時亦坦承，大型公共工程存在種種問題，須從法律、執行、監管等多方改進。

現時，公共工程公開招標的評標標準中，工程造價的評分比重已佔 60%，施工經驗及質量反而只佔 18%，變相令低價成為投標的關鍵因素，然而，由於沒有公開嚴謹的機制監督後加工程和預算追加，部分承建商往往會以低價中標後，再用種種理由不斷追加項目和預算，無論成功與否，工程延誤、超支和質量欠佳問題都會由此衍生。

此外，更不合理的是，本澳現時法律容許在公共工程合同內訂定“補償性違約金”的規定，世界其他地區主流工程合同及本澳大型私人工程亦有採用這一方法，但本澳現時公共工程卻沒有在合同內訂定“補償性違約金”的條款，亦無其他可行措施改善工程延誤的問題。由於欠缺有效的賠償和處罰機制，加上司法索償又涉及繁複程序及舉證問題，即使工程造價離譜、完工無期，又或質量備受批評，政府卻難以向承建商追討責任，承建商甚至繼續可以投得其他公共工程。故此，不少承建商有恃無恐，根本不會嚴格監督工程依期按質完成，公共工程延誤超支無日無之，社會早已對政府的監管能力信心盡失。

雖然，行政長官日前表示，會在現有法律基礎上研究引入“補償性違約金”的可行性，但並無交代何時會落實。本人認為，要有效遏止嚴重延誤、超支、質量不佳等老問題，當局

必須有決心向公眾交代引入“補償性違約金”的具體日程；更要完善公共工程的監管制度，加重賠償及處罰機制，包括明確將工程延期、超支、質量不佳、嚴重工傷、承建商聘用黑工或欠薪等不良施工紀錄列作公共工程評標的重要因素，甚至若干年內禁止嚴重過錯的承建商參與競投，以加大承建商無法如期履行合同和確保施工質量的處罰阻嚇力，改善公共工程的種種漏弊。

多謝。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日前，政府正式公告收回首 5 幅閒置土地，若其後沒有涉入司法訴訟，政府可開始規劃有關土地的使用。上述公佈讓居民看到當局在收回閒置土地上向前踏出了一步。政府亦表示：在 48 幅列作閒置土地的個案中，有 22 幅已進入宣告失效程序的最後階段，在未完成司法程序前，暫時不交代土地的用途。本人認為，有關土地應用於改善民生上，尤其是需要回應住屋、學校、醫療和社會設施等方面的訴求。

目前，住屋仍是居民關心的焦點問題。因應賭收連跌多月，博彩業正面臨調整，儘管私人樓宇價格近期稍有回落，但由於樓價過去幾年盲目飆升，即使現時有所下降，依然脫離居民的實際購買力，而市場租金亦未有顯著回落，故廣大居民仍渴望能夠申請公共房屋以作容身之所。雖然政府承諾新城填海 A 區將建二萬八公共房屋，但遠水不能救近火。故此，政府有必要加快收回閒置土地的程序，並將最終能收回的土地撥作興建公屋和社會設施的土地儲備，以回應社會需求；與此同時應對較有機會收回之土地提早啟動規劃工作，以便當土地能正式收回時，就能即時利用，以縮減等候規劃的時間。

居有所、安居樂業是政府多年來的施政承諾，在現時公共房屋需求如此熾熱的情況下，政府除需想方設法爭取更多土地外，亦有必要加大公共房屋的資訊透明度，適時訂立未來十年的公屋發展計劃，明確興建的數量和規劃類型，讓市民對未來公屋供應心中有數，讓年輕人可見到安居前景，減少對房屋的恐慌性需求。同時亦需及時完善公共房屋相關法律及規定，以回應社會的訴求。

多謝。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習主席在回歸十五週年的講話中提到：“澳門青少年是澳門的希望，也是國家的希望，關係到澳門和祖國的未來。要實現愛國愛澳光榮傳統代代相傳，保證‘一國兩制’事業後繼有人，就要加強對青少年的教育培養。要高度重視和關心愛護青年一代，為他們成長、成才、成功創造良好條件。”請問行政當局，澳門目前的社會環境是否仍適合年青一代的身心成長呢？換句話講，我們到底如何才能制定出適合本澳年輕一代成長的良好環境？

本澳社會經濟急速發展，而年青一代較容易受到社會大環境的影響，使他們違法犯罪案件頻生，例如：吸毒、性侵、搶劫等違法犯罪行為。然而，過去幾個月間本澳一連發生多起涉嫌性侵犯的案件，包括某學校一名校醫涉嫌撫摸十二歲小學女生的胸部；一名高中男生亦涉嫌強姦同校的十七歲前女友；以及報導指出的一名保安部隊成員透過社交網站結識未成年少女，交換裸照，先後與 6 名女學生有重要性慾行為；更有澳門大學教授涉嫌性騷擾女學生；而最近兩天報導竟有 16 歲男生強姦 13 歲女童，以及 16 歲男生胸襲孕婦。

一連發生多起涉及年青一代的性侵犯犯罪行為，且變得越來越年輕化。有專家學者指出，澳門社會經濟高速發展所帶來的社會矛盾有增無減，問題到底出現在哪裡？雖然上述有 16 歲男生強姦 13 歲女童，以及 16 歲男生胸襲孕婦的個案是確定為犯罪案件，是需要接受法律的制裁和刑罰，但是當跳出符合法律規定的歲數，例如 16 歲以下未成年人的，則我們又要如何作出懲處？政府轄下的青年院舍又是否起到真正的補救作用？然而最核心的問題，到底是因為環境影響一個人的行為？還是從根本上本澳教育和法律制度不合時宜所導致？從上述接二連三的事件可以看出澳門的社會環境對年青一代長遠發展造成很大的障礙，加上不利因素的增加，性侵的犯罪案件日後只會越來越年輕化，而行政當局對此卻未能居安思危，具前瞻性地以新的思維修訂新的教育方向，及即時修訂滯後的法律法規。因此，最近出現的社會亂象，就是不利於年輕人身心健康的發展。在此，我們的教育及法律部門是否對此有清醒的認識，盡

快透過跨部門小組共同檢討青少年成長環境正面臨的各種問題，並應即時跟進及解決該等亂象？因為如果年輕一代在成長期都得不到正確的人生價值觀念，那麼澳門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又將如何得到保證？

因此，有專家學者建議政府應該與家庭、社會共同合作，同時修法加大打擊青少年性侵犯的犯罪行為，為可持續發展創造良好的成長環境。“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年青一代是社會未來的希望，特區政府一定要有憂患意識，用發展的新思維面對及解決眼前的難題，才能如習主席所期盼的：要高度重視和關心愛護青年一代，為他們成長、成才、成功創造良好條件。

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多謝主席。

特區政府領導層換屆以來，公眾輿論對於新任運輸工務司司長及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是否有足夠記憶力和誠意去緊記和落實過去政府官員對於改善土地房屋管理的政策承諾甚為關注。原定去年十二月推出填海新城規劃公開諮詢，已經被新任官員推延改為今年第一季內推出，講了幾次說第一季內推出，但事實上今日已經是四月一日了，第一季過去了，推遲至今仍未實行。當然了，施政方針的時候字眼上面有修改，比如“上半年”等等，一路拖延下來。行政長官關於新城填海 A 區提供二萬八千個公共房屋單位的政治決定，未見具體進展，而對於二萬八千個單位導致人口密度過高影響生活質素的疑問，亦未有具體的回應。近期陸續有澳門居民向立法會議員反映，擔憂新一屆政府官員耍“拖字訣”危害民生前景，又指出只要官員不要“拖字訣”，房屋問題理應可解決的。例如，收回回歸前批出至今閒置的前主題公園地和收回涉貪地，已可建三萬多個公共房屋單位。這樣，能夠全面收回，全面規劃收回住宅用地，貢獻肯定更大。因此，很希望新一屆政府官員在落實土地房屋政策的承諾，針對重點訴求作出具體的回應。

在公眾強烈一再關注之下，四十八幅歸責於發展商的被霸佔閒置地當中的二十二幅決定啟動收回程序的當中幾幅，終於初現於政府公報，不過那些主要是工業用地。本人再次促請特區政府，在中期公共房屋供應政策的層面，每收回一幅被霸佔閒置的住宅地，應該已經作好了準備，立即著

手興建公屋房屋。

過去行政長官曾承諾研究填海新城澳人澳地，亦曾一再在立法會表明未有偷步批出填海新城任何一片土地。現在，行政長官除了關於新城填海 A 區提供二萬八千個公共房屋單位的政治決定之外，應進一步下決心落實填海新城澳人澳地政策，是整個填海新城的住宅的用地，並且在原定在去年十二月推出而延至今年一季，又再脫期而在施政方針中突然又應該可能延至今年上半年才推出的新城填海規劃諮詢這個方案中，既然準備了這麼久，一再拖延，甩底，應該準備好一點，具體一點，應當明確包含這項澳人澳地政策的內容。

以收回地建屋作為中期公共房屋供應的主力，再以新城填海地作為進一步長遠一些的公共房屋供應的主力，則經濟房屋的供應量應該完全有足夠的保障，經濟房屋的分配也應當及早回復計分輪候制度。

只要基於實情掌握經濟房屋的實際需求量，對於數以萬計已填報申請經濟房屋的資料，就不應該全塞入貨倉，等待抽籤後才檢查千多個中獎者資格，而是應當有序全面檢查，掌握實際合資格申請戶的數量，而作為需求量的其中一個掌握。

行政長官作為政治決定，新城填海 A 區有提供二萬八千個公共房屋的土地儲備，在規劃上須確保，亦都具體要指出怎樣確保提供足夠設施保障生活環境。因此新城填海規劃諮詢中應該提供這塊土地儲備相關的設計，包括醫療、教育、社會服務及休憩設施空間的規劃方案。而作為土地儲備應有規劃地保留彈性逐步適應客觀需要而開發。倘若透過收回四十八幅閒置地當中住宅地全部建公共房屋有足夠數量，數以萬計的數量，加上整個填海新城澳人澳地能有效回應各種置業安居需求，則將來填海 A 區這幅土地儲備將來亦都可以考慮是不是可以按照實際情況相應調整降低人口密度提高生活質素，亦都是將來一個將來可以考慮的空間。

現在，行政長官率領新任官員在土地房屋政策上的作為，正是公眾衡量施政績效的一個重要的關鍵，請當局切勿自暴自棄。

主席：各位議員：

吳國昌議員動議繼續議程前發言。現在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本人在行政長官答問大會上，提問特首面對四萬二千個家庭申請一千九百個經屋單位的慘烈狀況，到底有何對策？即使未來填海新城 A 區有 28000 個公屋單位，但都是二零一九年崔生任期完結以後才有機會開始接受申請。但未來這五至八年如何回應這龐大的經屋需求？

行政長官主要是兩招回應，第一，認定四萬二千個申請家團可能有好多唔合資格；第二，許多已出售的經屋仍然空置，顯示購屋者並非真正急切需要經屋。

限於遊戲規則，我無法質疑特首之回應，所以，只能在此發言跟進。

毫無疑問，四萬二千個申請家團當然不會全部合資格，但當有三分二合資格，也最少有二萬八千個家庭有資格購經屋，這與六千個（千九百個在政報告上所規劃的五幅土地可建四千個公屋單位）仍有好大距離。特首不能不負責任地以其未必合資格為由而拒絕回應社會對經屋的需求。

至於已出售經屋大量空置及石排灣公屋少人入住的問題，更一直被劇意炒作，指購買經屋者並無住屋的需求，從而成為政府無需大力增建經屋的藉口。

到底，所謂大量已出售經屋空置是否屬實？石排灣公屋少人入住又是如何造成？根據房屋局日前所公開的資料顯示，截至今年二月，六個已入伙的經屋項目，合共八千四百多個單位，其中有 7,087 個單位已領取鎖匙，已入住及正在裝修的單位共有五千六百多個，未入住單位 1,457 個，約佔 2 成。房屋局呼籲已領取單位鎖匙的經屋業主盡早作出入住安排，避免浪費公共房屋資源。

所謂大量空置終有數字揭曉，原來僅佔兩成。而且應當指

出的是，此數字是截至今年二月，即有部份未入住者可能只是拿得鎖匙不足一個月，相信連安排裝修還未來得及，但卻被劃為浪費經屋資源之列，這明顯不公平。從以上數字亦可見到石排灣的公屋為何空置量較大（有人曾揚言帶記者晚上到石排灣看看以證明新建經屋無人住，這明顯是故意誇大）。大家都知道此六個項目都是二零一二年年底全部建成的，距今二十七個月，業興大廈 2153 個單位（其中有 1544 個單位錯建為一房一廳單位，結果在 2013 年 3 月拿出來重新接受申請，2014 年 2 月經已抽籤決定花落誰家），至今竟仍有三百三十多個單位未出售，而出售了的竟還有近五百個單位的鎖匙仍扣在房屋局手上。本人接到不少的投訴，去年抽到一房一廳的幸運兒，去年初簽了約認購，等了一年幾乎變了化石，而房屋局仍未肯派鎖匙。而居雅大廈同樣有四百多個單位未出售。二十七個月來，讓人等屋住，屋等人住，到底誰在浪費公共房屋的資源？

在這次公佈中，房屋局沒有透露樂群樓這幢社屋的入住情況。但目視所見，有部份整幢仍未有人入住。樂群樓有四百六百多個單位，同樣是在二零一二年年底建成，到二零一四年二月底，經歷了十四個月，房屋局僅租出不足一千九百個單位（最初曾承諾每月安排四百戶入住，結果平均每月僅安排一百多戶），如今再過一年，保守估計恐怕還有過千個單位仍等候安排入住。合資格租住社屋的家庭都是經濟能力極差的家庭，在等候入住社屋期間捱貴租捱得金睛火眼，但房屋局卻以龜速分配社屋，不理市民死活。到底誰在浪費公共房屋的資源？

或許，這可以解釋到，為何石排灣的公屋空置量較多的原因，這到底是市民購屋不用的罪證，還是官僚以半死不活的態度來拖延分配的罪證，抑或是官商合謀製造社會對公屋沒有迫切需求假像的偽證？

本人要求行政長官不要再巧言令色，不要再找任何推諉藉口，而是應當在未來五年切切實實針對社會對經屋的龐大需求，加大力度增建公共房屋，以回應社會的需要。

多謝。

主席：黃顯輝議員。

黃顯輝：多謝主席。

早前，行政長官透過制定第 2/2015 號行政法規，修改第 3/2014 號行政法規《城市規劃委員會》，撤銷了城市規劃委員會

的秘書處，並改由土地工務運輸局負責向城規會提供行政及技術支援。繼後，有團體向廉政公署提出檢舉，指出行政當局作出撤銷該秘書處的行為涉嫌行政違法。近日，廉政公署已就有關檢舉作出回應，指透過第 2/2015 號行政法規的方式修改第 3/2014 號行政法規而撤銷該秘書處，並沒有違反第 12/2013 號法律《城市規劃法》，且符合第 13/2009 號法律《關於訂定內部規範的法律制度》的有關規定，亦不存在違反《行政程序法典》所規定的“合法性原則”的情況。

儘管政府就有關質疑進行了連番的解釋，甚至如今廉政公署就有關檢舉作出了明確的回應，但仍有意見不認同政府的解釋和廉政公署的回應，認為欠缺清晰的法理依據，對法制的理解亦甚為狹隘及表面性。然而，這些質疑和批評是值得商榷的。

首先，從政策角度者，撤銷該秘書處彰顯了新一屆特區政府積極落實第四屆行政長官參選政綱的承諾，尤其是政綱“善治篇”中涉及政府架構調整的事宜。而最近，行政當局亦撤銷了醫療系統建設跟進委員會的秘書處（改由衛生局向該委員會提供行政及技術支援）以及經濟委員會的秘書長職位（改由經濟局提供有關行政及技術支援）。可見，政府致力改進行政管理及提高行政效率，務求逐步達成“精兵簡政”的目標。

在合法性方面，值得一提的是，政府撤銷城規會的秘書處，實屬行政當局對行政架構的變動及調整所作的舉措。根據法律位階較高的第 13/2009 號法律《關於訂定內部規範的法律制度》的有關規定，行政長官可透過獨立行政法規進行。另一方面，由於第 2/2015 號行政法規並不涉及修改“城市規劃範疇的法規及規章草案”有關的事宜，所以在本質上亦無須事先聽取城市規劃委員會的意見。因此，從這兩個法理依據得出，行政會依法便可通過有關議案並由行政長官頒佈特區公報。

另外，無論按照第 12/2013 號法律《城市規劃法》抑或按照第 3/2014 號行政法規《城市規劃委員會》第 13 條，原先的城規會之秘書處只負責向城規會以及有關的專責小組運作提供所需的行政、技術及後勤支援，再沒有任何一個法律或法規賦予該秘書處具有監察、審批甚至是決策的權力；相反，假若在沒有法律及法規預先賦予權力的前提下，該秘書處卻就關乎到城市規劃的實質內容行使了決策權或監察權，這才是真正構成違反《行政程序法典》第 3 條有關“合法性原則”（即，公共機關只能行使獲廣義法律賦予之權力）的情況。因此，撤銷城規會的秘書處，完全看不出會影響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城市

規劃法》和第 3/2014 號行政法規獲賦予的職權。

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十六位議員的議程前發言已經完成了。現在請稍等。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等進入會場）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進入議程。

首先以立法會名義歡迎梁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今日第一項議程是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修正 2015 年財政年度預算》法案。

下面請梁司長作引介。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尊敬的立法會主席、各位尊敬的立法會議員：

去年經立法會通過之 2015 財政年度預算為一基本預算，因此特區政府需要就本年度實際情況作出開支調整；同時，鑒於作為公共財政收入主要來源的博彩稅收的下跌和持續超出了原來的預期，亦有需要對預算收入作出修正。

以下，讓我就修正預算案的主要內容作出介紹：

在公共收入方面，經修正後的總收入將由澳門幣 1,546 億 5,751 萬 1,400 元調低至澳門幣 1,199 億 6,962 萬 7,600 元，減少澳門幣 346 億 8,788 萬 3,800 元，減幅為 22.4%。其中來自《博彩特別稅》的收入由最初的澳門幣 1,155 億元調低至 840 億元，減少澳門幣 315 億元，減幅為 27.3%。

與博彩收入相關的《溢價金》、《博彩中介人佣金之稅項》及《城市建設、推廣旅遊及社會保障撥款》合共減少澳門幣 24 億 1,254 萬 4,700 元，而扣減後的總額為 65 億 925 萬 5,300 元。

為協助本地中小企業應對經濟調整及減輕稅務負擔，特區政府將擴大原來所得補充稅的年度稅務優惠措施，建議所得補充稅可課稅的年度收益豁免額由澳門幣 30 萬元調升至澳門幣 60 萬元，預計將少收澳門幣 9,800 萬元。

另外，物業轉移的交易數量及金額預計會有所下調，故須下調資產轉移印花稅的金額，由原先的澳門幣 22 億 2,300 萬元下調至澳門幣 17 億 8,900 萬元，減幅為 19.5%；同時相關的憑單印花稅亦會下調，由原先的澳門幣 1 億 4,100 萬元下調至澳門幣 8,945 萬元。而機動車輛稅亦因預計高價車輛的成交數量會下跌，故由原先的澳門幣 13 億 8,199 萬 5,100 元下調至澳門幣 11 億 9,020 萬 6,000 元，減幅為 13.9%。

社會保障基金及澳門基金會的收入亦有所下調，預計社會保障基金的收入合共將減少澳門幣 16 億 7,532 萬 6,800 元，屆時本年度預計盈餘會相應減少。而澳門基金會來自博彩的收入預計將減少澳門幣 1 億 9,800 萬元，但由於其預計來自利息收入將有所上升，足以填補少收的博彩收入，因此，其總收益並沒出現變動。

在開支方面，經修正後的總開支將由澳門幣 837 億 1,669 萬 8,300 元增加至澳門幣 837 億 6,101 萬 1,500 元，增加澳門幣 4,431 萬 3,200 元，增幅為 0.05%。公共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新增了一項平崗—廣昌原水供應保障工程的撥款，於 2015 年所需撥款為澳門幣 2 億元。

PIDDA 整體預算金額由 147 億 8,537 萬 2 千 400 元減至 146 億 8,354 萬 1 千 600 元，減少了澳門幣 1 億 183 萬 800 元，減幅為 0.7%。

此外，尚有三個自治機構的預算收入因應博彩收入的減少而需作調整，分別為工商業發展基金、旅遊基金及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因此，其本身預算開支亦需作相應的調整，上述自治機構的預算收入及預算開支分別減少澳門幣 1,795 萬 2,000 元。

修正後中央預算結餘由澳門幣 518 億 6,189 萬 3,000 元下調至澳門幣 188 億 502 萬 2,800 元，減幅為 63.7%；而特定機構本年度預計盈餘由澳門幣 190 億 7,892 萬 100 元下調至澳門幣 174 億 359 萬 3,300 元，減幅為 8.8%。

最後，需要指明的是，預算修正案的開支是以不影響現有

社會民生福利開支為前提，運作預算採取節約而不影響公共行政服務和效率為原則，並在保障投資計劃預算（PIDDA）的同時，致力提高其執行率以促進經濟穩定發展。

主席、各位議員：

我的介紹完畢。

謝謝各位。

主席：多謝梁司長。

各位議員：

現在進入一般性的討論。下面請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今日這一項預算法的法案，就在一般性的層面，我初步的理解就是，應該主要來講因為預計博彩收入的下降，導致到我們政府公共收入總體地下降。而以司長的介紹，當中雖然牽涉到我們政府自治機構收入的一些顯著的下降，而這些自治機構收入的顯著下降的原因應該都還是博彩收益的下降所引致的，包括就是撥款去澳門基金會或者是澳門社會保障基金而出現這樣的結果。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就在政府的開支方面就與去年作出的那份年底的預算就似乎分別不大，只是非常輕微的變動，這樣，開支依然維持著有八百三十七億，還有稍為增加了一點點。當中亦都包含了繼續有一百四十七億的公共投資，這個公共工程投資的款項。而作為一般性討論的層面，本人必須要重提舊事，就是說這種這樣的預算案繼續沿襲著一件事，就是說，重大公共工程的撥款只有一個健康的預算撥款，但是依然完全沒有法定的立項預算的基礎上，這樣繼續導致到整項的工程預算無限，甚至亦都無期的情況。當然，我重提這個問題的時候，司長一定的，就是說，我們準備有預算綱要法了，已經諮詢了，今年會繼續諮詢及盡快提高個效率，一定這樣講的，而施政辯論都提及這件事了。我在這裏主要提出兩點，第一點，就是說，我們預算綱要法的制訂、修正，來到監管公共工程及公共的款項，其實，我已經作為立法議員，在公元二千年一直那樣提出修改預算綱要法，後來當然是設立了財政儲備制度了，但是這些監管的制度，的確一直到現在都還

未立法，現在說準備立法，但是，我希望司長亦都回去與各司長協調一下，就是說，一方面，這個預算綱要法應該及早去制訂，真的是好似正如司長在施政辯論所講的，應該包括對重大公共政策的法定立項預算，又整體的預算及應該有的時間表及完工的期限等等，亦都有一個來到議會接受監察的制度。但是另一方面，除了準備立法之外，亦都應該促請當局，尤其是運輸工務司司長那邊，要自己準備好接受監察，就不要殺到身邊的時候又說我們還是小朋友，而你這套東西擺到我們頭上，我們盡量適應啦，這樣。而是這些已經我們準備了好多年了，亦都發現好多問題，籌備了這麼久。預算綱要法其實已經是準備了幾年的時間了，今年希望能夠立法的時候，希望協調一下，真的是能夠接受，自己準備好接受監察，尤其是運輸工務司那邊是不是真的是能夠擺得出個真正的有料到的整個立項預算，整體預算及一個施工的時間表等等這些，真的是要做好工夫。比如，以現在的重大的公共工程，最重大的公共工程輕軌為例，是不是真的是要等到預算執行綱要法立了法，然後才可以交出這個整體預算，而是說已經做了這麼久，出現這麼多問題，你現在不用這個法律通過已經自己要做好，做一個整體預算出來，老實講，是不是？這些不是小學生要老師交到身邊的時候，就寫明那個時候要交功課你才開始動筆，而是說事實上要做好。這些，希望政府新的領導班子能夠自己協調一下。最後我想提出的，就是說，在這個預算的監察的層面裏面，除了這個重大公共工程沒有了整體的監察之外，另外一件事，就是，即使在施政辯論裏面，我提問司長，其實亦都是漏了的，在這裏就同今日的事情亦都是相關的。就是說，例如，我亦都重新指出，例如就針對二零一五年的這份財政預算，我已經曾經提出過書面質詢，亦都引述了，比如個人資料辦公室的人員的開支在二零一三年實際上對比二零一五它要預算它的人員開支增加的幅度去到差不多一百七十三個巴仙，增加了一倍幾接近兩倍的人員開支，是一個很重大的擴編，但是實際上沒有具體的向公眾及議會正式說明和解釋，現在都還未有。這樣，我亦都覺得，就是非常之諷刺的例子，就是說，資料辦公室的主任，在這樣的情況之下，突然又可以變身做司長，在立法會裏面去推介她的所謂的精兵簡政。甚麼精兵簡政！一個部門，增加個人員開支增加到差不多一百七十三個巴仙，但是亦都沒有公開解釋去說明它的效益何在的情況之下，怎樣說明這樣的人能夠精兵簡政呢？這些只是其中一個例子的疑問，我實際上在制度上是怎樣的呢？制度上就是說我們是不是可以在預算綱要法裏面，除了針對重大公共工程的議會監察之外，對於政府公共部門的設置及擴大，是不是亦都需要同樣接受監察呢？這個很清楚的，我們對比港澳兩個特別行政區的經驗來講，在香港，持續地，在港英政府的時候已經是存在著，它們

的立法會是經常要審議甚至通過政府這些重大公共工程的撥款、改變，以及亦都要逐筆去審議政府新設部門。因為新設部門它牽涉到政府長遠的財政開支。新設的部門以及部門的顯著的擴張、擴大的情況下，都需要經過香港立法會的審議通過的。當然了，港澳兩地的傳統不同，兩地的基本法亦都對此規範不同，在這樣的情況下，如果我們澳門要改進，未必要好似香港那樣，說要立法會去審議通過，但最低限度，亦都用我們澳門基本法可以有的制度，就是最低限度交來立法會公開辯論來到審議，其實這都是很適當的。在這樣的情況下，我亦都希望趁這個機會提一提，無論在我們預算制度的改變上面，同時包括在現在的預算綱要法的改進上面，是不是亦都應該同時考慮，除了重大公共工程的立項預算和監察之外，公開資料之外，在政府的新的部門的設置，部門的重大的擴大編制，其實亦都應該有一個機制，透過議會上的辯論，讓公眾清楚明白它的效益在哪裏。這樣，才是對我們澳人治澳有幫助。希望司長可以吸收意見。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在二零一五年的預算綱要法裏面，我會比較關注在現時博彩利潤下降的情況下，究竟特區政府在預算綱要法出台之前，有甚麼措施可以確保到我們的公共工程可以控制到開支？這個是非常之重要的話題，亦都，過去，我們見到好多公共工程的開支是超支的。好似澳大的建立啦，個隧道，由四億去到二十億啦。現時來講，我們有輕軌，都有北安碼頭，亦都有新的醫院，這三個大型的項目，都是，我們好關注究竟預算裏面的開支。司長有甚麼措施可以避免超支的？行內呢，我們澳門見到，凡是特區政府，無論買東西也好或者買服務也好，產品也好，是特別貴的。這個行內都知道的。如果私人公司買，是便宜些的。這種這樣的文化，這種這樣的狀況，怎樣可以改善呢？所以我覺得，在這方面，司長可以落些墨，可以今日可以告訴我們怎樣去做。其次就是公共行政開支。現時來講，好多政府部門都是在東南西北租地方來辦事的，而這種每年的開支是龐大的數字。是不是要站高一點來看，究竟我們不久將來，有沒有辦法在土地方面尋找一個合署，令到我們政府部門可以全部入去，可以有一個比較長遠的計劃來去運作的

呢？這個至今沒有任何計劃讓我們看的。而最後有一點，就是有個建議給司長，在重大的開支的時候可不可以來立法會介紹，這種這樣的大型項目，特區政府對於這個開支、對於它的進度、對於它的難處，例如輕軌的難處，北安的難處來去介紹呢？這個亦都是廣大澳門市民好關注的。

多謝。

主席：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司長：

我想，與同事類似的一些方向啦，同樣是。今次修正案讓我們看到一個很大的調整，就是政府對於我們公共財政收入，尤其博彩稅的下跌，它的幅度都會比較大的。過去以為給公眾救命的，就是我們整體在一些公共財政的開支，尤其是公共工程上面，它的那個花錢大花筒的情況是很嚴重的，包括沒有預算，沒有引入一些公眾監督的機制等等，這些都是社會一直以來批評的。稅收理想的情況之下，這些做法應該都是不可以接受的，大花筒的用法，但是問題就是，我們講量入為出嘛，你收入理想的時候政府可能在這裏更加沒有甚麼意識，但是現在的問題就是，我們正正看到了，博彩的稅收不可能永遠這麼好，我們在這裏更加需要節流，就正如司長你所講的，我們花錢都不可以亂來，而在這裏我們就更加是一個非常之緊迫，亦都是大家都意識到是一個很合適的時機，是一定要做一些更多的制度出來的。在整個預算上面，無論公共工程的預算抑或其他預算。你有一些具體的工程的預算，比如輕軌。應該知道，預算的重要意義是甚麼呢？公眾可以知道，我們為這個將要花多少錢。假設中間出現一些方案的變化或者是歸責於一些承建商的責任，它的延期追加是會為特區政府，為我們整個的公帑帶來幾多的損失，大家亦都需要有一個機制去監察它。這個很清晰告訴大家，有時我們有些方案不要左搖右擺，今日改昨日的方案。這些全部的所有的延遲都會讓整個社會需要在這裏付出代價。更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如果可歸責於承建商的責任的時候，現在政府就整日講，我沒辦法引入一個補償性違約金的制度，原因是甚麼呢？是要考慮很多事的，法律，各樣事情，尤其是會不會令到我們的工程造价飆升。現在的問題就是大家都不知道你的工程造价的預算實際上是幾多錢，飆甚麼升呢？個差距幾遠呢？引入了補償性違約金之後我們要付出幾多的成本呢？但是延期我們又付出幾多代價

呢？根本上大家就無從知悉。所以在這裏我仍然是，按照剛才兩位同事的講法，我都非常認同。司長在這裏，現在又未有預算綱要法或者是一個可以對公共工程監控上的機制都未完善的情況之下，作為你，或者整個特區政府的團隊——都是一個政府嘛——有沒有些怎樣的想，有甚麼機制在現在就已經可以說切實告訴居民，在正在到來的政府面對我們整個公共收入這樣子下跌的情況之下，在節流在，在謹慎節約用公帑上面有沒有些新的想法？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梁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就著今日這個預算的調整，相信亦都……回頭看我們二零一五年，無論是特首的施政報告，以至到梁司長在日前來到立法會，都帶出了一個甚麼呢？就是我們的經濟發展進入了一個新常態，主要就是體現，一個，就是說我們的賭收從原來的每月的二百七十五億到了現在的二百億的毛收入。我會看看，每個月就二百億，十二個月就二千四百億，用三十五個巴仙來看的話，你那個基本上就是將有關的稅下調到八百四十億，基本上是用這個數去計出來的。這樣，亦都看到，即是說，特區政府亦都預計我們的賭收大概是兩百億左右。當然了，這個亦都是，用一句話，是甚麼呢？審慎樂觀。而審慎樂觀之餘，站在司長這方面，我覺得，壓力比較大的。一方面，我覺得，是從兩方面，一個開源，一個節流。而開源這方面，我們都好希望，司長在昨日答覆我們問題的時候，講到怎樣利用好我們的財政儲備。因為我們看看，這個龐大的財政儲備，其實是有潛力去發揮它的保本增值的作用，因為如果這裏用好的話，其實是對於現在我們經濟進入新常態中是會增加我們的收入的。所以這方面很希望司長怎樣……你亦都有一套的，但是這一套亦可能需要法律上的一些調整，包括現在超額的儲備上限幾時定得到，定幾多。因為你不定這個，始終你有些東西你不能動，不能動的情況下你怎樣去做呢？這樣，所有的藍圖可能都係得個睇字，是不是？我希望司長在這方面，對於我們的這個儲備怎樣用，昨日都講了很多了，包括廣東省啊，包括去我們中葡的天台啊，包括與我們國家的一路一帶等等的這些戰略都是有關係的。我很希望能夠付諸實行，能夠在我們的儲備方面增加收入。

從節流方面，我看了司長今日送來的介紹，基本上可以看

到一些費用開支，這樣，我有個擔心，是甚麼呢？工務範疇的一些開支。我看你都有講到的，希望它提高執行率。但是這個執行率，我就有擔心了。輕軌是一個很熱門的話題。我們輕軌如何能夠決定，包括我們氹仔的現在正在爭議的車廠問題，亦都包括我們澳門的一些線路，走線問題。那些錢又怎樣用呢？是不是？與其他的一些的，現在亦都礙於在有關的公共工程方面，因為我在行政長官的提問那裏，亦都提了，是關於現在我們的公共工程延誤超支質量欠保證等等問題。當時長官就說了，我們會從法律的執行及監管方面去做。但是現在看起來，法律就看不到在有關的範疇裏面提到這些的修訂，而從有關的執行監管方面，亦都未能夠看到，包括一些我們所提的補償違約金等等的措施可以做，而如果這些不去做的情況下，我們就很擔心了，居民就說，我們現在已經是一個水緊的時候了，不是我們水浸的時候了，水緊的時候，我們公務員更加需要在節約開支方面做多些事情。在這方面我希望司長方面怎樣能夠——當然了，可能是超過你這個司的範疇——從整個政府的考慮，現在我們澳門是去到一個新的階段，怎樣能夠通過官民一齊合作，去面對現在我們經濟所面臨的一些挑戰。在這方面希望司長，無論是有關公共工程方面，一定要抓好。因為現在我們所有的好多的大型開支，都是在這方面，是不是？包括輕軌，包括我們有好多的，港珠澳大橋，包括我們的新城填海，等等，亦都包括我們的公共房屋，所有所有這些，其實都是在我們現在有關的開支的範疇裏面。但是這些開支，我覺得現階段又不能夠退縮的，因為這些是必須要保證我們澳門的勞動力的就業方面。所以司長這方面怎樣去平衡呢？我覺得，真的是要很有智慧，怎樣去講，聽我們社會的聲音，怎樣從一個層面逐步實現。從法律的層面，從政府監管的層面，執行力這方面去做有關的工作，好嗎？

多謝。

主席：梁榮仔議員。

梁榮仔：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博彩業稅收就收少了，這樣，變了政府的稅收都會收少了，很多，所以政府要省下些錢。

今日我看到新聞，經濟局又大裝修了，又用了二千幾萬。這裏，我想建議一下司長，敦促一下財政局，盡快去想一

個方法收回非凡的那二億及機場管理局那十七億回來。這裏差不多二十億還有利息可以收回來的，這樣，對政府財政的收入應該會多很多的。

多謝主席。

主席：崔世昌議員。

崔世昌：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對於司長拿來的這個修正預算，我都會投下贊成票的，是基於我覺得它是實事求是。但是有一點，我希望司長能夠在半年結之後，在七月份，或者在七月中，能夠送到有關的資料來，讓我們跟進委員會可以與司長作一個溝通交流，從而使到社會亦都知道，我們在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支出與收入的情況，尤其是關於 PIDDA 使用的情況。我希望司長能夠做到這點。

多謝。

主席：請梁司長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首先好多謝吳國昌議員、高天賜議員、李靜儀議員、何潤生議員和梁榮仔議員、崔世昌議員幾位對我們這個預算修正提出意見。在這方面來講，或者我先講講我們的想法。

其實就是大家都很清楚，正如行政長官所講的，我們要確保到我們的社會民生福利不受影響，我們透過公共行政給予市民的一些公共行政的效率不受影響，我們亦都希望努力提升有關的 PIDDA 的執行率，以確保我們可以應對現在因為賭收而作出修改這個預算的情況。所以我們非常贊同大家對我們這方面提出的要求，特別是有關要如何管好財，開源以及節流，這個完全是贊成的。正如前兩天都在同一個立法會的殿堂裏面向大家解釋，在開源方面來講，我們是會繼續透過安全而有效的財政儲備的運用去作一些新的嘗試，例如，包括與廣東的一些創新的項目，保本保息的情形之下去作一些嘗試。

我亦都順帶在這裏澄清一下，因為知道有些傳媒可能誤會了，說我們打算給一千億過去廣東省。我澄清，其實現在我們

與廣東省正在談的金額講的是一、二百億這樣的，在這方面作一個嘗試，並非是說這麼大的數目。因為，事實上，其實，廣東省亦都是需要一些的，例如人民銀行等等這方面的批准一些額度的。這方面正在磋商中。所以亦都讓大家掌握一下。

亦都，正如剛才何議員亦都提及到，例如國家開發銀行屬下的中非發展基金裏面的中葡投資基金，我們亦都是考慮作一些嘗試。這方面都是的，正在談的金額大概是一百億、二百億以內這樣的。正如我昨日所講的，我們不會將雞蛋全部放在個籃裏面。這方面來講，我們盡量在這方面，在財政儲備的運用方面去開源。同一時間，亦都需要節儉的，但是堅持的原則就是不要影響我們給予市民的服務的效率。

其實大家都不斷地給了很多的點子我們，我們都不斷地向各位議員學習著，包括例如剛才講的一些裝修，我們如何能夠用一個實事求是的角度進行這些裝修，又或者是說，昨日都提及過的，一些紀念品啊，又或者是飲宴，特別是一些外出公幹，其實處處都可以節儉行政的。這方面來講，其實已經要求了我們屬下的部門緊跟這個指示，我們屬下的部門亦都已經進行中了。所以，這方面來講，我們是希望他們明白到，正如剛才我們議員都講了，有財不可任性，而管財更加不可任性。所以，我們會盡量做好這方面的工作。

剛才高天賜議員提及到，就是說有沒有考慮到政府大樓，或者是說一些地方將來考慮政府集中辦公，又或者是一些倉儲，又甚至乎有可能司法系統它可能都需要一些大樓，等等。事實上，其實明白到每年我們在這方面的租金確實是比較高的，其實，之前，我們應該都有立法會議員問過這個問題，我們都答了，就是，其實呢，我們這一個這樣的方向肯定是。將來我們在一個適合的時間找到適合的地點，我們是會進行這方面的，例如政府的，剛才所講的合署又或者是集中辦公的大樓等等這方面，我們會朝著這個方向去行的。但是，亦都同大家講講，因為這段時間澳門都比較是一個建築高峰期，我們是不是在一個，等這一個，在這個建築高峰期相對調和的情形之下，我們進行這一個的工作是更加是，從控制成本的角度啊，從一個包括人資緊張的角度啊，原材料供應的緊張角度等等去考慮問題。所以，我們有這一個這樣的方向。這個亦都是行政長官指示了，我們必須要向這一個方向去考慮問題。但是我們現在正在等一個適合的時間去處理的。

大家都關心到預算綱要法正在完善、修改。當然了，我們會進行一些草擬，草擬完之後我們會向我們的審計部門以及執

行部門諮詢，以及透過公開諮詢，接著之後才進行我們的立法程序。所以，這段時間，是會有一段時間才會全部完成這些諮詢以及將整個的法案的文稿完善。但是之前我們有些甚麼可以做呢？特別是大家比較關心的，例如 PIDDA 的情況。事實上，我們是會緊密地去想方設法與不同的司長，讓他掌握到他屬下部門的 PIDDA 的使用情況。我們每月都會有 PIDDA 執行率，讓有關的司長掌握他屬下的部門的 PIDDA 的執行情況是怎樣的。這樣的話，他就會是一個最佳的判斷者去看他自己屬下部門的執行情況是怎樣的，而加以督促，令到執行率一如他們預期那樣進行。

另外，其實大家都可能會知道的，例如我們在今年年初，我們就著一些公共工程的項目，包括人資到位方面，我們都舉行了一些跨司的工作。例如我們與羅立文，我們的人資部門，即是勞工局，人力資源辦公室，以及他們三個建設部門，即是一個工務局，他們的運輸基建辦以及建設辦等等一齊開會，就著我們在這些不同的公共工程，簡直就是每一個不同的公共工程已經批給了多少的外勞額，而有多少外勞額到位這個情況作一個常規性的溝通，讓有關的部門充分明白到它已經批出去的這個工程，這個建築公司，它本身是具備多少本地及外地的人力資源。這樣的話，這些工程，就是，即是這個做法是有效地令工程部門監督著這個進度是否合理。這樣，我相信透過這樣的做法，其實都有利大家所擔心的，例如一些工程的延誤等等的出現。因為有關的承建商它不應該有任何藉口，就是說我遇到這一個困難那一個困難了。當然了，建設部門可能有些他們自己因為技術的問題而調整了這方面的工程的進度的情形之下，這方面都是要由他們工程的部門與這個承建商他們自己去商討。總的來說，其實是已經是透過，例如司與司之間的協調、局與局之間的協調，希望能夠盡量將，特別牽涉龐大金額的一些工程裏面的 PIDDA 執行率，盡量能夠提高。

其實，行政長官在面對著我們今屆的局級官員等等都好，都提出過一個要求，就是希望見到今年的 PIDDA 的執行率都是要努力地去做好，因為，正如何議員所講，我們 PIDDA 的執行率提升，就代表有更多的資源投入去，建設澳門，為澳門的基礎這方面做好。所以，亦都是有利我們的經濟的發展的。這個一直都是想向大家報告一下這方面的情況的。

崔世昌議員所提及到的，我們七月中能夠將有關的資料送上來，等等這方面來講，我們是會聽到，亦都會做好這方面的工作。

我想，看一下，應該，我答到這裏為止吧。

多謝主席。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

多謝司長的回覆。

司長剛才所說明的，我自己感覺到，對承諾，即是一大堆的承諾，但是我始終都是感覺不到有一個信心，對你那個承諾是可以實現到的。早前，你自己閣下來到這裏，至於發牌，都需要長官協調來去做好那個工作。就只是這句話就可以體現到那個難度有多高了，尤其是，如果我們講到一些大型的工程。而在大型的工程裏面，其中，現時來講，當然了，我們的稅收少了，這樣，我們就要想其他的途徑去搵錢。而其他的途徑，非博彩的元素是不多的，而其中一種是真的可以增加我們的稅務的，就是土地了。在土地裏面，因為這個不是司長你的直接範疇，是要找羅立文司長去談才行，但是事實上，如果你想多元化，將我們的經濟產業真的是見到有一個叫做開放，令其他人在澳門投資的話，其中一個因素就是開放市場，例如醫院，可不可以批地給私家醫院在澳門投資，讓我們澳門市民享福，即是有一個選擇，不必真的是要去香港看另外一間？這個是其中一個例子。如果這樣做，另外，亦都要省錢。而省錢方面，司長你是把關的。你把關有沒有成效就是看你的措施，究竟你有沒有這樣的決心。昨日你來的時候，早兩日，我問你的時候，亦都講到有關政府的外勤，即是出差，去哪裏哪裏，其中經濟局的“活力周”，這樣的一年去三次，成效有幾大呢，大家都是目共睹的了，都唔使畫公仔畫到出腸。但是，事實上，不止“活力周”這麼簡單的，因為貿促局也有，旅遊局也有，中葡論壇也有的。他們裏面的那個工作那個運作，究竟有幾大的成效，有沒有做到個評估，值不值得我們去花這麼多錢去做那麼多樣事情？還是我們就只是說“畫出腸”？事實上，我們的結構，比如旅客來講，絕大部份的旅客都是來自內地的，我們仍然轉不了型。即是所講歐洲啊、美國啊、加拿大啊，或者鄰近地區啊，泰國啊、馬來西亞、新加坡那些人，日本人，來澳門，看一下我們的城市，我們做不到的，這件事。並且我們留在澳門的遊客都不夠兩日，這樣子十六年，都不夠兩日，即是。這樣的情況下，你司長，你真的是

要把關了，這件事。而且，剛才我同事梁榮仔議員所提出有關壞帳。這些壞帳，司長你要不要找個收數佬幫手去找回來那些壞帳呢？你的下屬，經濟局，講一連串的事，其實帶我們遊花園。根本上非凡那兩億是不可能找得回來的，不可能找得回來的。呢個係凍過水嘅，呢啲叫做。另外那十七億，機場的，我好開心啊，聽到司長，今時今日，我追了十年八年，終於司長都可以，現在想一個稱之為還款的方案。這樣，機場管理局就說今年賺錢。那這個方案可不可以不久將來有個時間表向立法會介紹它怎樣還款呢？這些是公務的錢。十七億不少錢了。所以我很希望，在這一方面，司長，在你的範疇，預算這方面，你有甚麼真正的措施讓我們有個信心，你協調之中……因為坦誠講，你剛才所指出那幾個羅立文司長的屬下的部門，我對他們沒信心。並且他們領導層，十二個局長副局長全部剝咗件衫擺低喺度，留低自己羅立文一個人做晒嘢。而他又要找人去填補那些氹。司長，你剛才講的那件事，即是說大家坐在一起，如果連發牌都要行政長官去協調，我們的行政長官很慘啊，他別的甚麼都不用想的了，即是叫做大型的，將來我們澳門怎樣發展，他真的是不用考慮這些事了，就只是考慮裏面的事都考慮不過來。司長你把關，你是管錢的，你可以關水喉的嘛。你想一想，朱鎔基那套：關水喉！不管是誰，我不給就是不給。有甚麼可能，舉個例，澳大的隧道，拍板的時候四億，埋單的時候二十億呢？我可以舉五、六、七、八個個案給司長看的。根本上不負責任的。官員都不負責任，造成今時今日的超支，而這些錢就來自你屬下的部門。公務要把關。所以我希望今次的預算，司長有些實質的。你同長官講，怎樣可以真的是把關。在香港是第二把交椅的，個個都驚財爺。財爺有自己的一套。那澳門你怎樣呢？你怎樣做呢？這個希望司長可以與我們分享少少的理念。

多謝。

主席：徐偉坤議員。

徐偉坤：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很高興看到司長在這份引介裏面講到機動車輛稅，就是因為預計到那些高價車輛成交量下跌，由原先的十三億八千幾萬就會下調到十一億九千幾萬，這個意味著我們的交通有少少舒緩了，即是沒有那麼多車回來了。但是，在這裏，我就想問一問財局。我記得上一次譚司長來的時間，他應承過會檢討第

5/2002 號機動車輛稅的規章。因為大家都看到了，大家在這裏也講了很多次了，我最先講的是在二零零七年，就開始要求政府對那些免稅車要控制一下。而二零零七年到現在都差不多八年了，始終這個動作都未曾見效，而我們的免稅車一直都是這樣在泛濫中。同時，在這個法例裏面，在第 5/2002 號裏面的豁免對象是非常之多的。在這方面我想聽聽政府對這方面的工作將來如何，會不會在這裏已經是反映，在這個稅裏面反映了出來？

主席：請梁司長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首先先答一答徐偉坤議員關於車輛稅的問題。

事實上，是將一些過往我們已經放了在有關法律法規裏面的免稅車的情況，我們這方面的立法其實正在進行中的。立法方向其實是將過往包含了在豁免稅裏面的一些對象，我們會將一些過往放在了裏面的，我們會抽出來。這個方向與剛才徐議員所講的方向是吻合的。所以先同你講講這個情況。

另外，答一答高天賜議員的問題。首先，其實，我想澄清，就是，我們不是發牌都要行政長官去跟。其實行政長官真的是對澳門的，民生無小事，他是非常上心的。當他了解到我們澳門的市民，亦都澳門的中小企業對於發牌這個行政情況是非常關心。亦都了解了我們的立法會議員對這方面非常關心。因此他覺得，可能在這方面由他親自推動，特別包括可能是一些部門的職能的整合等等，以便行政措施更能夠準確及快速去回應社會的需要。所以，他完全是從這一個這樣的角度去看這個問題的。所以可以看得出，行政長官是對於市民，包括立法會議員反映的意見是非常之上心的，而且是親自去辦這件事。當然了，在他的指導之下，我們各個司都會努力地要求我們自己屬下部門一齊做好這方面的工作。所以，在這裏先向高議員，讓你掌握個情況。

正如你都講了，我們有好多的工作其實真的是，我們都是需要完善的，亦都，特別是在如何能夠節儉行政方面來講，我們會努力做好。所以，包括大家關心的，我們的一些，例如會展啊，出去的一些成效如何啊，我想，真的是要做一些績效的評估工作，去好好探討這一方面。剛才你舉的例子，例如“活力澳門周”，過幾天，我自己會親自坐高鐵上去，跟住之後，當晚，完了之後，第二日，即刻行完個館之後，我即刻出來，回來。這樣的原因都是希望自己能夠親自去了解一下他們

舉辦的情況，以及親自接觸一下有關的參展的一些朋友，讓他們可以直面地向我們，即是了解一下整個的業績等等。

而事實上，除了剛才所講的項目之外，其實已經要求了經濟局，剛才你舉例的例如貿易投資促進局，以及舒緩中葡論壇等等，他們全面檢視他們將來以後外出的一些公幹的情況，究竟是不是目標管理的。所謂目標管理，就是說……當然，今年的可能他定了一些點，而那個計劃已經批准了，我們無法調整，但是以後走下去的道路究竟是不是符合我們國家的戰略部署，例如一路一帶，又例如廣東自貿區的出現，其實往往應該同我們本身的合作對象以及推廣對象帶來新的調整，這一方面，例如橫琴的自貿區，南沙的自貿區等等這方面，我們怎樣能夠重點去做好這方面的工作。特別大家都關注到，我們已經是，即是那個財政，希望能夠是盡量用好，因為目標管理更加重要，因為我們要針對性地做好這方面的工作。所以這方面來講，我們已經要求了我們有關的部門重新檢視，特別是在下一年的所有計劃，必須要從這裏著手。同一時間，亦都建議，剛才我所講的一些成效的跟蹤機制，不能就只是簡單地我有幾個客人來了，我談了幾次，又簽了幾多的協議。協議簽了，但是跟進，有沒有跟進？協議之後它有沒有交易？它交易了，它為甚麼會有交易？或者當時沒有交易，將來有交易，它是為甚麼？等等這方面來講，不是就只是派一張簡單的調查表去了解參展商是否滿意這麼簡單，而是需要整個的成效評估。同一時間，如果是受了我們有關的津貼而去進行這些的工作的時候，他都必須要盡他們的一些責任，例如我前兩日都講，一些的會展，原來我們的一些津貼的攤位，可能它在最後一日，會展都未完，它已經是執包袱走的，這些絕不可以容許，是吧？它必須要守到最後一崗，必須要走到最後一公里，是吧？這樣的工作才是一個追求實效的工作。這方面來講，我們會努力推動我們有關的同事去跟進好這方面的工作。至於你提到的關於有沒有辦法考慮批地啊，等等這方面來講，正如我們所有的有限的資源都必須要根據著我們一個中心一個平台，產業要適度多元，以及如何惠及民生這個角度考慮問題的。雖然土地這個政策不是在我們這個範疇，但是亦都相信，當我們運用到這個這麼有限的資源的時候，我們有關的官員會充分聆聽社會的意見的。

多謝主席。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司長：

多謝晒你的答案。

其實我提出土地的意思，都是你的範疇，因為為甚麼呢？事實上好多人，如果外來的人士想來我們澳門投資，第一站就會來你的貿促局。而貿促局如何做到吸引外來投資來投資澳門呢？就視乎我們的地區的競爭能力有幾高。來到我們澳門之後，去到貿促局，一站又一站，一站又一站，他就會後悔來澳門投資。這個就是典型的例子了，司長。所以，司長你有一大堆的工作要做。其次，就是，我們政府自己的物業，可以發展的嘛。例如我早幾日都提供了給你了，關於愛都酒店。愛都酒店是一個典型的例子。好多商人，澳門呢，都想發展。司長所講到內地，南沙也好廣東省也好，如果特例年青一代，包括特例現時的商人，在澳門都搵唔到食，次次都有框框，次次都有好多問題，何來有條件跨一步入國內呢？不可能的，這些事。其實我覺得正在浪費時間。我們首先要想我們澳門的競爭能力究竟在哪裏。我們的競爭能力是不是真的是吸引到……

主席：高議員……

高天賜：……來到澳門，我們在……

主席：高議員：

請回到這個預算法案，不要像辯論那樣。

高天賜：OK。

司長：

其實我的目的就是希望司長你要明白到，你怎樣可以，除了博彩之中，可以找到其他的稅收來源，你要考慮這件事。不是說就只是去哪裏哪裏，花了這麼多的公帑，效益在哪裏呢？其實是浪費，開支是開大好多的。所以那四個平台，剛才你所講的，都是需要檢討，究竟我們花這麼多錢，養這麼多人，究竟值不值得。

多謝。

主席：請梁司長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絕對贊成我們是要在開源方面做大量的工作。亦都是因為這樣，所以我們不斷推動非博彩元素

的出現，以便吸收更多不同的客源，以及推動一些新興產業的出現。所以這個新興產業的工作，我們會繼續努力做好，朝著一個中心一個平台，這個國家在“十二·五”給我們的定位，以及好好把握一路一帶這個戰略的定位，做好這方面的工作。亦都是努力地，包括在人資到位以及包括正在考慮的稅務減免等等的稅費減免這些優惠措施，力求新興產業能夠充實我們的非博彩元素。但是亦都可以坦誠地說，你說要在今年或者是很短時間即刻已經見到我們這個新興產業產生到，大家要即刻期望到的，追回我們博彩稅收所下跌的這些這樣的金額呢，其實是一個不容易的，這樣。我們都要實事求是向大家報告，這個。我們亦都不能夠妄想我們明日就已經可以見到這個情況出現，但是這個肯定是大家努力的方向。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對《修正 2015 年財政年度預算》法案進行一般性的表決。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法案獲得通過。

有沒有表決聲明？……如果沒有表決聲明，就完成了第一個議程。

現在休息十五分鐘。十五分鐘，不是半小時，請大家準時回來。

（休會）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繼續開會。

現在進入第二項議程。第二項議程是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法案。

首先請第二常設委員會主席陳澤武議員作介紹。

陳澤武：多謝主席。

主席閣下、各位同事：

《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法案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在立法會全體會議上引介和一般性討論，並獲通過。

立法會主席透過批示，將上述法案派給第二常設委員會負責細則性審議和編製意見書。

因此，本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二月十六日和三月十九日舉行會議，經濟財政司司長和多名政府代表列席了二月份的會議。

上述法案旨在修改《勞動關係法》第七十條第四款和第五款的規定，即建議因僱主不以合理理由解除合同而用於計算賠償的月基本報酬的最高金額，由澳門幣一萬四千元調升至二萬元，以及建議引入一個定期檢討機制，每兩年檢討一次，藉此可按經濟發展的狀況調整上述的金額。

委員會一致贊同調升上述金額和引進一個定期檢討機制的立法取向。對於法案建議的澳門幣二萬元金額，大部分成員表示支持，但亦有小部分成員不滿意該調升幅度。

根據法案的理由陳述，政府經諮詢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勞資雙方代表的意見，並平衡考慮各方面的因素，尤其澳門社會的營商環境，就業狀況的穩定性，僱員權益的保障及僱主的承受能力等情況後，制訂本法案。

政府代表在列席委員會的會議時，提交了一份有統計數據的文件，藉此說明政府經參考了一籃子指標後才訂定上述的金額。法案建議的升幅為 42.9%，高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一三年的累計通脹率的 40.1%，以及該金額可覆蓋七成以上的本地僱員和九成以上的中小企僱員。這份文件已成為意見書的附件，供大家查閱。

委員會就上述政府提交的文件，在意見書內特別做了一個經濟財政分析，詳細的內容請大家查閱意見書。

此外，在委員會的細則性審議期間，有部分成員亦就現行《勞動關係法》的其他問題發表意見，尤其是質疑該法第 70 條有關雙重限制規定的不公平，他們希望政府在未來檢討《勞動關係法》時能加以考慮。

主席、各位同事：

委員會經細則性審議及分析《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法案後，認為本法案已具備在全體會議作細則性審議及表決的必需要件，現提請全體會議進行審議。

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進行細則性的討論。

現在先對第一條作細則性討論。

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司長：

今次法案這個標的，包括，我想，重點就是第一條的條文，修改《勞工法》第七十條這個上限上面，它是由萬四元改到兩萬元。其實這工作一早應該要做的了，不過就是九七年訂定這個萬四元到現在，即使澳門的經濟所謂發展了這麼多年，但是十幾年來，其實政府都沒有根據法律，根據經濟狀況去檢討和調整這個金額。今次的調整其實意見書裏面都相當充分記載了在整個細則性審議上面我們講的情況，包括可能我們的顧問同事都做了些分析的，其實個調升幅度都有不足之處。這麼多年來我們的累計通脹，應該與現在政府，即使調升到兩萬元，它在參考上面，應該都較這些數據為低的。但是，今次的調升，無論如何，它未能夠解決，即是今次這一個法案這一個第一條所講的這一個調升去到兩萬元，都解決不了一些對員工公平保障的問題，調升的幅度亦都有不足。但是問題是不是要袋住先呢？都要的，因為如果這個法案不獲通過，原地踏步，按照原來的一萬四千元，其實就是大批僱員的損失更大。但是其實關鍵就是在於今次你提出的第一條正是改了這一個兩萬元及引入了檢討機制，問題就是十二倍的上限呢？這個政府今次都沒有考慮去調整的。這個都是不公平的。無論如何，要強調的就是，在《勞工法》裏面，現在設置的兩萬元，如果法案獲得通過，設置的兩萬元，包括你們今次沒有考慮要調整的十二倍的總賠償額，即是等同賠償僱員十八年的年資，這兩個上限，一日在《勞工法》繼續存在，它對於廣大的打工仔來講，都是絕對不公平的。再強調一件事，就是，解僱補償就正正是在僱主無理解僱員工的時候才要支付

的，這個事實完全不是員工可以選擇的，員工是被動的。在此亦都需要強調，員工從無苛索，但是問題就是，在法律上，你訂定了兩個的限制：年資的限制，工資的限制！你對於我們員工來講都是不公平的。無理被解僱的時候，員工是最弱勢、最困難的時候，為甚麼可以在法律上設置這些限制呢？這個，期望政府在未來檢討《勞工法》的時候，要具體明晰，取消這些的限制，讓員工可以真真正正按照他的實際年資和工資去作出計算。這個是我的表態。

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法案裏面，其中條文亦都規定兩萬元的金額在兩年會檢討一次，即是兩年之內應該啟動這個檢討。這樣，我在此亦都再次提請，政府官員亦都注意，因為呢，當然，《勞工法》的條件很明顯是階級利益不同，是會各自有立場，這個全世界都是這樣的了，在資本主義社會，不用講的了。但是，無論如何，就在雙方各有立場的時候，這樣，在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裏面通常就應該由政府看全局的利益作出一個判斷，這樣子去處理的。在此，亦都提請政府要注意，就是根據今次我們的細則性的審議及資料的統合來到統計之後得出來的結果，亦都有表在這裏，都很清楚了。就是如果你說對於中小型企業的僱員的收入來講，用二零一三年度來計算的話，這樣，就是說，月薪超過兩萬元的僱員是不夠一成的，不夠一成的，只有九個巴仙的。但是另一方面，就是對於全澳的企業，即是不只是小企業來去計算的話，這樣，月薪在兩萬以上的是有二十三個巴仙的。這樣，亦即是說，依然有相當一部份，接近四分之一的僱員是未能夠全面地得到應有的薪酬的補償的保障。所以，請司長考慮，如果在兩年之內再檢討的時候，第一，就是如果這個金額是作合理的調整或者調升的話，基本上，對……不要拿小企業來到做擋箭牌，因為小企業本身就已經絕少僱員是有這樣的薪酬，就算你增加金額，老實說，亦都在小企業裏面，那些僱員其實不是多了保障，就只不過，如果將金額進一步調升的話，倒是令到那些應該多數在大企業的那些金額，即是月薪超過兩萬的僱員受到較為合理的保障，是一個這樣的處境。而將來怎樣考慮調整的時候，就希望各方面都注意這個澳門的具體事實是如此的，這個時候就不要拿那些小企業出來做擋箭牌說它頂不住。就是說，如果金額進一步調升，其實就是那些大企業需要負擔更多的社會責任而已的，整體來講。對於小企業的僱員來講，他們在今次的法案未能夠得到合理的調整的方面就是那個十八年年資的補償的上限。因為

大家是澳門人了，都很清楚了，澳門的很多的小企業不是舊的，很多是新開的。連那些連鎖店都是小企業，老實說，不是就只是老澳門的。但是另一方面，有很多老澳門的小企業，的確，它的僱員，幫老板合作了二十幾三十年的，的確有的。在這樣的情況之下，現在不是要挑撥勞資矛盾，說要那些僱員被不合理解僱就要賠償這樣的意思，而是說既然合作了三十年的，這些其實可以講全部是老澳門來的。而這些老澳門的居民，無論勞資雙方在這方面是不是對於他幫你做了二十幾三十年的員工，即是如果你真的是不合理地解僱或者無理地解僱他的時候，是不是應該擁有些比較全面的保障，這方面，我覺得，雖然，關於這一點，在法案裏面都沒有規定兩年檢討一次，但是仍然是存在一些有需要檢討的空間。

這樣，我發表的意見在這裏。

主席：請梁司長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很多謝李靜儀議員和吳國昌議員提及到一些意見，我們是會充分聆聽大家的意見，特別在將來未來檢討的時候，是會認真考慮大家的意見的。

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對法案的第一條進行細則性的表決。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第一條通過。

現在對第二條進行細則性的討論。……沒有議員提出問題。現在對法案的第二條進行細則性的表決。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第二條獲得通過。

因為整個法案的修改就只是兩條，所以現在完成了《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法案。

大家有沒有表決聲明？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以下是關翠杏議員、林香生議員和本人的表決聲明。

為免解僱賠償上限原地踏步，我們以“袋住先”的取態，對法案投以贊成票。

《勞工法》容許僱主無需合理理由，可以補償方式解僱員工，很明顯這筆補償對於突然無故被解僱的員工十分重要。但是，《勞工法》第七十條第三款和第四款所設有的上限對打工一族而言是非常不公平的。

我們始終認為，透過法律設定解僱賠償上限，令員工無法按照其實際工資和年資全數計算賠償，是明顯對無過錯之下而突然被炒的僱員，最無情、最不合理的剝削。

我們促請政府早日訂定修改《勞動關係法》的具體時間表，取消該法第七十條第三款和第四款所設有對打工一族非常不公平的限制。

多謝。

主席：高開賢議員。

高開賢：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對於《修改第 7/2008 號法律〈勞動關係法〉》法案，我本人是投了反對票的，以下是我的表決聲明。

首先，我並不反對解僱賠償金額作出適當的提升，但是法案未能夠兼顧到廣大工商界目前所面對的經營困境和轉型風險，是不應該要求僱主承擔一個超前的上限。特別是現時在處理解僱勞動關係的時候，僱主經常是處於不利的地位，這種情況多數是發生在俗稱所謂博炒的員工。故此，調整上限必須同時顧及僱主的合理承擔和能力。

第二，我不同意每兩年檢討一次。檢討應該是因應經濟發展狀況而適時作出，應按實際的情況來考慮，否則只是會破壞勞資的和諧。

最後，我希望政府在將來修訂這個《勞動關係法》的時候，必須增加勞資雙方協商的機制。必須是以新的思維制訂符合整體經濟發展的勞動關係法律。

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大家討論這些關於勞資關係的法律，就一定是，可以講是一個通常都很難有一個調和的了，但是問題是不是增加了僱主的負擔呢？是不是不符合現時的社會經濟狀況呢？我覺得重要的一樣就是究竟，無論是不是增加負擔，最重要的就是它是不是一個公平。這樣，很明顯，這個解僱補償裏面這兩個限制，其實很明顯是不公平的，包括這個月薪十二倍的上限。這兩個是不公平的。所以，今次作為一個調整的時候，而適當地調整了，但是最重要的另一個就是十二倍的月薪上限是沒有動過的。如果是在修改法律的時候都不同時去調整這一個，這樣，其實是不合理的。我亦都希望，作為表決聲明，雖然我是投了贊成票，亦都希望政府切實地盡快檢討這個十二倍的上限，希望能夠消除這一個十二倍上限，令到受僱者能夠有一個公平的對待。

主席：各位：

我們現在完成了第二個議程。

在此，以立法會名義多謝梁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

（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等離開會場）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繼續開會。

現在進入第三項議程：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11/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法案。

下面請第二常設委員會主席陳澤武議員作介紹。

陳澤武：多謝主席。

置數目合理。

主席閣下、各位同事：

林香生議員、何潤生議員、麥瑞權議員及陳明金議員於今年一月六日向立法會提交了《修改第 11/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法案。

在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三日所舉行的全體會議上，對該法案進行了引介及一般性討論，隨後獲得通過。主席於同日將該法案派發給本委員會分析並發出意見書。

為此，委員會分別於今年二月二日、二月十三日以及三月二十日召開會議，並有賴於提案人的共同合作，尤其是立法會副主席林香生議員及麥瑞權議員，一起向委員會成員及其他列席的議員提供所需解釋。

在分析法案的過程中，委員會就法案內容於今年二月二日致函所有議員以聽取他們對法案的意見及建議，並收到三位議員提出的書面意見。

與此同時，為了解輔助部門的運作及將來如何實施是次於《組織法》引入的修改，委員會亦認為應聽取秘書長的介紹。為此，秘書長及副秘書長列席了二月十三日舉行的會議，就委員會提出的多個問題作出解釋，包括將來如何執行隨傳隨到制度以及向勤雜人員發放額外報酬的問題。

委員會對提出法案的理據，以及其具體內容是否能達到提案人預期的目的，進行了深入分析。

考慮到立法會目前的工作情況，委員會認為該提案合理。一如理由陳述所言，現行簡單的行政架構，不足以回應目前立法會的工作變化及未來必將面臨的挑戰，為履行好職責，立法會勢必要具備所需的資源。

因此，委員會同意對行政架構作出的修改建議，即設立兩個廳及其相關的處級部門。委員會認為這個新的架構將能配合立法會的發展，從而有效回應日常的工作要求，以及隨後未來預期將增加的工作。

至於人員編制，從 51 名人員增至 84 名，委員會認為這個數目能配合新設的行政架構，並認為編制內不同職程的人員配

關於額外報酬及隨傳隨到制度的問題，委員會內就該措施如何在實際工作中實施提出了一些疑問。為此，委員會聽取了秘書長的解釋，立法會副主席亦提供了若干說明。據有關解釋，秘書長會編製名單輪流安排，並事先通知要出外派收文件的勤雜人員及被指派需在隨傳隨到制度下工作的人員。

至於第五十條的修改，即於《組織法》內載明翻譯人員的出席費，並將該出席費與公職薪俸表 100 點的 15%掛勾，委員會認為這項修改恰當，亦與有類似翻譯服務的其他部門及實體的做法一致。

在細則性審議法案的過程中，委員會亦就全體會議上，曾有議員提出在《組織法》內設立專門框架向議員提供輔助，尤其是協助草擬法案、議案的意見進行了分析，同時亦分析了在諮詢過程中議員交來的意見。委員會在這方面的意見已載於意見書中，在此不再重複。

最後，經細則性審議及分析法案後，委員會認為，本法案具備在全體會議作細則性審議及表決的必要條件，現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

主席：多謝陳澤武議員。

現在對法案的第一條中的第十四、十六、二十一條作出討論。

梁榮仔議員。

梁榮仔：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這個法案，我應該是贊成的。我有少少意見，就是將來講了勤雜人員和司機，他們的分工方面，我希望，經過秘書長，希望分工方面比較清晰少少，對那些員工有個，他知道他自己做著甚麼工作，就比較好一點。我有個少少意見，就是，立法會裏面的實位的員工升職的機會比散位的升職的機會少好多的，因為散位一轉了合約，一轉約就可以升到他，但是

實位一定要開個位給他，由他們去考，他才有機會上升的。這樣，變了令到他們做那件事就要等很久了，要好大機會才有機會上到，而散位的機會大一些的。我覺得這裏要給少少信心那位實位的員工，讓他們有多些信心去做事，有個上進心存在。

多謝主席。

主席：請提案人林香生議員回覆。

林香生：多謝主席。

多謝梁榮仔議員的問題。

你在這裏是有一個，編排上面，在細則性討論的時候，秘書長亦都是列席過小組會議，去講清楚的：會編排名單，然後這個名單是要交回去執行委員會，由執行委員會同意之後，她要通知這幾個牽涉的人員。這裏，我們相信今後大家都會緊繃這條：要做到公平公正。起碼來講，所有的員工，他們起碼清楚自己的工作。

關於晉升的問題，現在是我們公職制度裏面一個最大的障礙。散位合同，所謂散呢，就是他可以轉的，他真的是可以轉的，他真的是可以轉，這個是沒有限制他這個，但是實位呢，我們現在實位的同事只能夠考外面的，就考我們自己這裏的是有一定的困難的，因為他有一個叫做確定性聯繫。這種聯繫制度，我們有一個很複雜的問題，因為我們現在承繼了這個公職制度，有一個直接聯繫、間接聯繫、沒有聯繫。初初，我自己沒辦法理解的：我正在打政府工，為甚麼沒有聯繫呢？而它這個聯繫制度本身是有一定的缺陷。而這裏來講，我們都是多想辦法，將來議員合力去解決一些問題。當然，我們亦都希望能夠對……就算是在今年的，我自己個人來講，在今年，對陳司長這個公共範疇的，希望她能夠去解決到在公職制度，怎樣去優化，重視我們三萬多公務人員的情況。同時，我們現在立法會自身亦都是這個。有些事，由於它牽連的問題比較多，所以在這裏只能夠……梁榮仔議員的意見我覺得是大家值得去再思考和研究的，怎樣去做好，這個是我們下一步要攻克的一些目標。因為盤活我們公務員制度，盤活我們公務人員，怎樣重視他們晉升，這個是正常的，而且是應該的。

我的答覆到這裏。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關於今次的修改，我也有少少的意見。

早前，我都提了一封信給主席，就轉交給委員會，裏面提出了好幾點，完善這個法案的。法案裏面，明顯地，就在改善及對將來的運作，的而且確，它是帶來一個希望的。但是，事實上，亦都需要提醒，就是在組織架構裏面，在我們現在講精兵簡政的情況下，明顯，一個來自兩個廳五個處的情況下，其中兩個處是有某些程度的職能重疊的。我所指出的就是圖書館和創辦的兩個處。這個就是典型的例子，就是當時由於草擬建議的法案，沒有那麼詳細諮詢所有的議員得出這個效果，造成今時今日，無論是在媒體及社會上都會感覺到擴大了那個編制的。另一方面，就是大前提，如果我們在立法會裏面結構性有這麼多種聘請的方式，很明顯，在升職制度會產生一些不公平的情況，因為如果你用實位、編制外、合約位。當然了，合約位，過往都有例子，讓人感覺到火箭形式地去升職的。但是結構性都是實位，按照現在的制度和法例，是比其他形式是慢很多的。這種結構性的公平制度是需要立法會內部注意的，避免不久將來有這些這樣的情況出現。而且，長久以來，年資比較大的員工是需要關注的，包括他們的學歷。這種情況是需要關懷及需要注意的，避免影響士氣。

暫時我講這麼多。

主席：請林香生議員回覆。

林香生：因為高天賜議員所提的是他的一些建議，在這裏亦不涉及我們在法案裏面的情況。當然，因為這個結構的狀況，從設計上，我們是希望能夠配合立法會的運作這個這樣的狀況。關於晉升的問題，關於我們現在缺陷性的事，既然它是留下來的缺陷性的問題，有些事是需要時間，亦都需要大家多方努力，去攻克一些缺陷，就不是在這裏……今日來講，我只能夠講的是，需要大家去努力去做。

我的答覆到這裏。

主席：現在對法案的第一條中的第十四、第十六、第二十一條進行細則性的表決。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頂替呢？我想清楚了解這些。

主席：通過。

多謝。

現在對第一條的第三十、第三十一條作細則性的討論。……是二十二、二十七條，對不起！現在對第一條的二十二、二十七條作細則性的討論。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主席：

我沒有東西要講了。

主席：沒有人發表意見，我們就對第一條的二十二、二十七條作細則性的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一條的第三十和第三十一條作細則性的討論。

陳美儀議員。

陳美儀：多謝主席。

我想講一下第三十一條的額外報酬。

額外報酬方面，就是對於收取額外報酬，有些人員就是要出勤的或者是納入隨傳隨到，現在就加多個額外報酬。剛才陳澤武議員亦都有講到，將會有一個編製名單及會輪流安排的。我想知道，這個編製名單，即是說，時效性是會多長？是不是編製了某部份的人員之後就永久都是這幾個人呢？還是今年就是 ABC，明年就會是另外那三個，我這裏舉個例而已。這個我想知道是怎樣的。另外，全部的出勤人員的比例佔現在全部勤雜人員是多少？因為某些人出了去出勤的，剩下的人需不需要在內部負責他們的工作呢？還是說出勤的人他只是負責出外，他不需要做內部？因為這個牽涉到，如果他出了去做事，如果內部的人還要負責屬於他們的工作的話，這樣是不是個人員編制方面又要考慮呢？另外，就是說，有沒有考慮到，如果那幾個出勤人員有放假的、生病的，又需不需要找人

我的問題都是與陳議員的差不多的。不過，就想在這方面的情況之下，制度化，有關每個職級的工作性質，避免就會感覺到越低級的就好像百搭似的，甚麼都要做，出了去做別的事又要回來做內部的事。這件事是需要清晰的。早幾排我都寫了給主席，關於司機的一些狀況。當然了，大家都知道，做勤雜人員，尤其是低級的，不是很方便投訴，因為這些是有反效果的。基於這樣的原因，我很希望，勤雜人員及一些工種比較百搭的，會有些這樣的情況之下，做他的上司需要有些成熟，有些理解。另外，我有個意見給執行委員會的，希望，如果可以的話，委任一個協調員在主席的辦公室裏面確定他的薪酬，這個亦都是來自第三十條的第五款裏面的狀況的。現時來講，我們立法會是有一個秘書長，亦都有兩個副秘書長。另外一個副秘書長長久以來，很久都沒有請的。當然了，這個是委任制。而委任之中，我都希望內部的同事，我相信是有很多非常之有經驗，希望在這一方面委任這些人士，可以公平公正及透明度高，而同時，在委任的情況下，真的是體恤他們過去的貢獻、努力，以及過去他們的功勞，都應該體現到他們的升職，在他們委任制。所以，在委任這方面，希望做得比較透明度高一些。不多不少，我們都是合伙之中三十三佔兩個比例，我們都應該知道內部的運作是怎樣去做的。

多謝主席。

主席：請林香生議員回覆。

林香生：關於出外勤雜，現在常態的是四個人，分四隊。有時很難講的，因為立法會的文件，我們是來源於三個方面，一個是與政府各個部門之間我們要有文件往來，一個是我們有時要給議員派送一些很急的件，另外一個是與委員會的工作相關的。這樣的話，有時去派文件這個，我們有長有短的不同線路。這裏會分常態的有四個。我們都會，將來來講，是會編一些正常的 A、B 這樣編下去。這樣，他起碼……因為人是很難講的，今朝會感冒、傷風之類，我都會的。這樣就要寫假單，這個是會看的。這裏，將來是要做好這方面的，怎樣替

補工作。另外一個，是會輪隊的。最短的做法是每個月編，最短的做法是每個月都編。這個，逐步使到大家都會有不同的機會去分，這個情況。基本上，現在我們常態上都有人專門負責派文件的。所以你說他們會不會與他原來的工作的狀況，在做事上面我們又不會出現這些這樣的狀況。當然了，對剛才高天賜議員所提到的有些很特別的狀況，司機會搬東西的情況。因為這個事，你寫信來我才知道。因為以往的狀況，可以講十幾年都是常態的，因為常態之後，有些事之後，我們需要重新去構思一些問題。就算常態都好，是不對的，就要改正，是不是？就算常態都好，不對的，就要改正。在這裏，我們覺得，所有的職員，他們是很充分地理解到我們編排一件事他們會是怎樣去看，而這件事，他們自己可以……在這裏來講，不因為有個三十點，不會因為有這個，即是講句不好聽的，有脅迫性的要求。這樣，他自己是可以主動做與不做的。因為在這裏來講，亦都同秘書長講的很清楚的，就是將來你編了名單都好，要通知這個員工，他去負責這個工作的時候，你是要很認同這件事，他要簽署，這個狀況。我們也不希望……因為針對勤雜，特別是出外的時候，他會遇到很多不確定的因素。比如，很簡單，我們應某個人：你過來簽吧，你拿個通告來我這裏簽吧。但是他給了他電話的時候，這麼巧，他又不得閒的時候，這樣，那個職員去到都是：那你等等吧。等他回來再拿來讓你簽。這個也是有的。我們送文件的情況，有些事不是放下就可以的。它的複雜性在這裏：他不是放下就可以的，有時要等他簽名，再讓你拿回去。各種事都有，所以這個不確定性，它會影響很多個問題的時候，我們希望是對這些員工有個鼓勵及有個嘉許的狀況。當然，你說其他的工作，這個狀況來講，我們只能夠慢慢去做。在這裏來講，我們只能夠做到這裏。我們亦都希望做到大家都公平，其次，有職有責，有要求，是這個意思。我們沒有意思要求其他人去壓縮其他的人手，然後要令到其他人的工作量增加。

這個是補充說明這點。

主席：各位議員：

現在對第一條的第三十和第三十一條作細則性的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進行第一條的第五十條的細則性討論。……沒有議員

發表意見，現在對第一條的第五十條作細則性的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我們繼續，現在討論第二條。……沒有議員提出意見……有，陳美儀議員。

陳美儀：多謝主席。

我想講一下第三十四條 a，主管人員方面。那裏講到，說是就會以定期委任的方式，從具有公認能力、才能及工作經驗的人士中任用的。我想了解一下晉升的評審制度怎樣已經有工作經驗，現在在各個部門工作的同事，又怎樣晉升呢？因為，以我看到的，只是找到在三十九條那裏有提到說文牘方面的晉升就會按一般制度去晉升，其他就，例如高級的，即是這一個所講的主管人員的晉升就是用委任制。大家都很希望可以有機會晉升。這樣，想聽聽到底那個晉升評審制度是怎樣去安排的呢？是不是由某一個或者個別人士就可以，還是有一個委員會來做這個評審呢？

多謝。

主席：請林香生議員回應。

林香生：多謝陳美儀議員的提問。

三十四條 a，這個是我們援引的一個條款。在這裏就是，我們的廳長，我們的處長、科長這三種長的職位，它是要按照 15/2009 號法律那個領導及主管人員的通則的那個制度去處理的。而這個制度的要求，就是一定要他從公認能力，才能及工作經驗裏面去任用。過去來講，過去，在公務員這個主管領導職位，散位是沒法升的，一定是實位的人升的，後期改了這一個之後，現在就可以了。甚至乎他可以不是公務員都是可以的。這個是它開了一個門仔。而這個，我們只能夠援引 15/2009 號的那個制度來去做的。

這是我的答覆。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我也是跟進這個問題，關於晉升的。

事實上，在領導層，立法會裏面我們有一個秘書長及兩個助理秘書長。有一個助理秘書長空缺了很長時間的了。我們也是關注這件事：幾時可以填補這個空缺？而對於剛才所提出的有關的晉升的人士，我們很希望可以知道，究竟這個所謂評審的委員會裏面的組織怎樣產生出來。包括了，亦都不知道可不可以在這裏，剛才我都講到，但是沒有答的，沒有得到答案，不知道可不可以，就是，雖然這個是執行委員會的權利，關於那個協調員的。這個協調員，過往都是有人做的，後來就沒有做了，就做了助理秘書長，現在就空缺了兩個高級的職位在那裏，包括助理秘書長及協調員。這方面亦都想聽聽立法會提案人的意見。強調一件事，就是，如果是升職，按照公職法裏面，我們都想知道這個委員會到時怎樣去評核，怎樣去組織這個工作的。

多謝主席。

主席：請林香生議員回應。

林香生：關於委任廳長、處長的做法，我們是會完全按照第 15/2009 號的相關的要求去做的。而這裏來講，它鎖了個人選之後，就由主席去批准的、去任命的。這個是制度上面的要求。關於協調員這個，協調員他本身在辦公室裏面只不過是分配工作，他不具備一個管理關係，他不具備一個管理關係，協調員。只不過他擔了這個協調員之後，是會附加給他，一個協調員的職務是多了五十點，但是他是要附加的義務就是他要協調他所在結構裏面的所有的工作。他不是一種領導關係。這個是要……我的答覆只能夠講到這裏，因為這個是所有的法律的規定。

主席：唐曉晴議員。

唐曉晴：多謝主席。

其實剛才這麼多同事的關心，都是有些理由的。當然，我們委任這一個職位都應該是主席及有關的委員最終去揀選的。因為有了個職位這麼久，如果沒有人填滿，難免同事或者輔助人員會想為甚麼不填。所以，我想，將來都需要思考一下這個問題。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都明白是跟公職法裏面的 15/2009 年那個法案的，但是，亦都要了解，我們內部也不是說那麼多領導層，高的，可以做得那個委員會。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下，讓我們放心知道究竟領導層，究竟我們立法會怎樣考慮去填補過去沒有填補的助理秘書長，而且將來，如果是填補那些廳長和處長，怎樣去做呢，這個委員會的獨立性、公平性？人手方面多不多？如果來來去去都是那幾個，就會產生一些懷疑，我們也不想見到這些這樣的情況。至於執行委員會，當然了，執行委員會，法例是擺明的，清晰講到執行委員絕對有權威性去確定薪酬，未必是……可以是五十點，可以八十，可以一百，這個視乎主席辦公室裏面的文件多還是少，主席的需求，主席覺得個複雜性需要一個人去協調的，這樣，我相信，主席都會需要，因為的而且確，現在來講，比起過往，我們的工作是多了很多。三十三個議員，就只是看我們的議程前發言和施政方針這麼多議員去發表意見，統籌這個文件上，主席是需要有一個人幫手的。所以，我本人的建議，主席不妨在執行委員裏面找一個人去做這個工作。

多謝主席。

主席：請林香生議員回應。

林香生：我想，大家非常關注這次我們調整架構之後這些領導主管怎樣出任的，這個是大家都關注的。但是我們立法會很特別的，我們立法會執行委員會是選任制，四年你就要選過，它是選任制。在我們的架構裏面，我們現在要做的是輔助部門，我們希望將來來講，使到這個輔助部門能夠支撐我們立法會的運作。所以，在這裏，它很多事是很難參照其他地方的。這個是你獨有的，它很難參照的，因為，很簡單一個，我們今一屆呢，我們上一屆只有一個秘書長。在今一屆第五屆的立法會才升一個副秘書長。其實我們兩個副秘書長的做法很長時間了。這裏來講，始終我們要看我們的工作需求，是這個狀況。我相信，亦都從執行委員會的所有人來講，他們亦都很謹慎這些這樣的狀況，為甚麼呢？他做的是管理立法會裏面的情況。有瑕疵，有甚麼之後，自己亦都無謂，亦都會對立法會整個聲譽有問題。所以在我們設計這一次的修改裏面來講，是反覆思量、推敲這些這樣的狀況。至於大家對這件事的關注及這個情況來講，我相信，我們這一屆的執行委員會的四位同事，亦都會很注意到大家所提出來的焦點、關注，這些問題，我們亦都是會謹記的。

我只能夠答覆到這裏。

主席：陳美儀議員。

陳美儀：多謝主席。

其實我想表一個態度，就是，因為在這裏，我們立法會每次開會，很多同事都有講到，就說，現在澳門人員的向上流動，所以我們特別關心。再加上行政公職局方面，我們都有提到，就是說，要公務人員的晉升就要公平的，這樣，所以，我們立法會更加要公平，所以我才提出，就是說，希望日後就要關注一下我們現在這些人員的晉升，到底那個評審的制度是怎樣的呢？即是這個是需要，希望訂得公平些。

多謝。

主席：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其實我是想問一問林香生副主席，其實這一個位，幾時才可以晉升到？或者有沒有一個時間表？我想要這個時間。你現在都沒有的。現在是不是還差一個啊？沒有人嘛，為甚麼……我不信我們立法會裏面做了這麼久的人，有這麼多年的經驗……剛才我聽得很不明白，就是想問一問副主席，你說我們是四年轉一次嘛，那麼，有三十幾個我們的議員，那不會是四年後少了的嘛，會更加多的，只有。這樣是不是，即是不會，那個秘書長或者副秘書長會少了的嘛，會有更加越來越多的工作的。我是想知道幾時，有一個時間，是明日呢，後日呢，一年後呢，或者是一個月後。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其實我們立法會是有很多人才的。人才呢，不是說一朝一夕是會在石山那裏爆出來，是累積經驗，而經驗是錢未必找得到的，買不回來的。但是有一件事是很難接受的，就是助理秘書長，這麼長時間空缺了出來，而我們立法會每一日都是增加著那個工作的。一屆又一屆，議員多了，工作也多了，但是個秘書長呢，即是助理秘書長就不會委任的。所以我們奇怪的就是這件事。這樣，如果立法會是有十幾二十幾年的經驗的同

事，都不可以擔當這些職位呢，我覺得出奇，這樣，即是他們的能力有問題了。這樣，我們就想知道究竟哪個環節出現這個所謂不能夠承擔這些職位的工作。過去是有協調員，是真的是做了這個工作，沒理由新的主席出現之後就不需要協調員的，難道工作量少了嗎？那些紙少了嗎？相反，是多了，但是為甚麼沒有了呢？那這些事是要透明度高，解釋清晰，告訴我們，同時制度化，不要個人化。制度化是很關鍵的。

我講到這裏，暫時。

主席：請林香生議員回覆。

林香生：我想要搞清楚兩件事，因為剛才可能我講得不清楚，梁安琪議員有誤解。

立法會的輔助部門是固定人員，他們在立法會是固定的輔助部門的人員，是固定的，他們不需要選的，但是立法會的領導、主管，他們是任期制，他是委任的，最長不應該超過三年，他們是委任的。即是在這些來講，它法律的要求是這樣的。而立法會的議員，每四年都要選人的，這個是法律規定的。而選了議員之後，會選這個執行委員會的人員，所以他們是選任制度，去管理立法會這個機構。在這裏來講，選任的管理機構要同我們輔助部門的秘書長去吻合。有很多事由秘書長提名之後，由我們自己本身的執行委員會去分析、去了解這個這樣的狀況。至於所有的，為甚麼會出現這個情況，我只能夠講，是工作層面上面我們自身要好好去思考整個結構上面的問題。因為只有一個秘書長的情況來講，是上一屆，只有一個，而這一屆，我們新增了一個副秘書長。接著我們是改這一個組織法。我們希望在短的時間裏面，在可以控制的時間裏面，去逐步找到、物色到，亦都晉升到這些領導主管的人員。但是在這裏講，你說：喂，幾時才做得到啊？這個不是說我可以去……今日我們通過了，我們還需要去對我們下面……通過了這個法律之後，我們要登了公報之後，它生效了，要逐步去將它按這一個新的組織法去整合我們底下的人員。要按這個新的組織法，如果該招聘的就去招聘新的人員。這個是我們自己本身的制度。所以在這裏你問我幾時可以升多個甚麼，幾時甚麼，老實說，我在這裏暫時表達一個很準確的日期。我只能夠講，因為這個是立法會，我們從立法會的管理體制上面去設計了這一個情況，所以我們是盡量，這個法律通過了之後，我們就按部就班去做這個這樣的情況。希望能夠是使到立法會的工作順暢，亦都使到我們幾個部門更合理化而已。

我答覆是這些。

主席：現在對第二條進行細則性的表決。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三條作細則性的討論。……沒有議員提出意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四條及有關的附件作細則性的討論。……沒有議員提出意見，現在對第四條及有關的附件作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五條至第六條作細則性的討論。……沒有議員提出意見，現在對第五條、第六條作細則性的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對第七條作細則性的討論。……議員沒有意見，現在對第七條作細則性的表決。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有關《修改第 11/2000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組織法〉》法案獲得通過。現在請作表決聲明。

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以下是本人與梁榮仔議員的表決聲明：

首先，需要強調，今天的法案雖然通過，我們兩位都投下了支持票，但是不能夠說明今天的修改……是很遺憾沒有首先聽取所有議員的意見，來去做好這個所謂修改這個組織法。在這樣的情況下，亦都體現到在某些程度，有關公職制度，聘請形式都出現很嚴重的問題，而且，勤雜人員的工作的不確定，造成濫用，令到他們前線辛苦並且不體恤。這些這樣的情況，我們是覺得非常之失望的，亦都希望不久將來不會再出現。再有，亦都需要說明出來，今次修改，是很明顯，是有重疊的工作，來自兩個部門，一個就是圖書館，一個就是發布書物的處，這樣，明顯是，我們所說明，現時來講，在精兵簡政的情況下，有個倒退的。在這裏，我們很希望不久將來有任何的修改之中，都可以改善、完善及聽取多些意見，務求透明度高，制度化，避免任人唯親及避免有這些不公平的情況再出現。

多謝主席。

主席：陳美儀議員。

陳美儀：多謝主席。

《立法會組織法》自從回歸以來，在零八年及二零一零年做過輕微的調整，結果都只是分別集中在主管的職位和為了配合公務人員職程的制度，換句話說，就是立法會輔助部門的人員編制在二千年以來基本都是維持不變的，根本都不合時宜。今次進行比較大的篇幅的修改，正如有議員講過，就說今天的修訂，希望能夠足以應付未來十年的立法會工作需要。事實上，立法會很多同事都已經是工作了很多年，有些甚至乎是回歸之前，即是澳葡時期就一路服務到現在的了，無論是經驗還是能力都是很高的。而對立法會來講，這些都是很重要的寶貴資源，但是受到職程所限，他們不單止十分難以晉升，甚至乎很多年都只是散位啦個人勞動合同啦，缺乏退休的保障。雖然今次修訂是擴大了立法會的人員編制，但是對於如何體現人員晉升，依然未見清晰的制度。在缺乏公平、透明的晉升制度之下，自然是會容易破壞了團隊的和諧的。因此，希望將來立法會執行委員會能夠持續地完善人員的調配及晉升的制度。另一方面，對於增設勤雜人員的額外報酬，為了體現他們的辛勤工作，我當然是支持的了，但是這個又涉及到公平性的問題。這樣，我希望立法會輔助部門在制訂有關額外報酬名單的時候作出恰當及全盤的考慮。同時，執行委員會將來都希望多

些關注在這幾方面的問題。

多謝。

主席：各位議員：

這一個議程已經完成了，現在進入第四個議程。

各位議員：

現在我們進入第四個議程，是討論《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及表決有關的全體會議議決案。

下面請行政委員會主席徐偉坤議員作引介。

徐偉坤：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同事：

現根據第 11/2000 號法律《立法會組織法》第四十六條規定，現在將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管理帳目及報告，提交全體會議審議。

立法會二零一四財政年度本身預算根據《立法會組織法》及預算法規定通過，收支總額分別為澳門幣 148,808,000.00 元。

於二零一四年度預算執行期間，全體會議適時通過了第一補充預算，金額為澳門幣 7,021,172.99 元，使立法會的最終預算增加至澳門幣 155,829,172.99 元。

除上述補充預算外，經立法會執行委員會按第 11/2000 號法律第三十九條第三款規定議決，曾進行了兩項預算修改，但不涉及預算開支總額的增加。

二零一四年度預算執行結束時，立法會的總收入達澳門幣 140,314,642.00 元，而總開支金額則為澳門幣 134,781,934.58 元。因此，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決算出澳門幣 5,532,707.42 元的盈餘。

關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的預算執行率，已支付開支與最初預算開支相比，其執行率為 91%，而與最終預算的開支相

比，其執行率則為 87%。

最後，經遵守現行法律的相關規定，現將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及報告提交全體會議通過。

多謝。

主席：多謝徐偉坤議員。

各位議員：

請發表意見。……如果沒有議員提出意見，因為這是一個議決案，我們要作一般性的表決和細則性的表決。因為是議決案，是以簡單多數的形式去決定的。

現在我們對該議決案作一般性的表決。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進入細則性的審議，大家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有，就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我們通過了《二零一四財政年度立法會管理帳目》的全體會議議決案。

現在進入第五個議程。

各位議員：

現在我們進入第五個議程，是討論《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一補充預算》及表決有關的全體會議議決案。

這個是二零一五年，剛才才是二零一四年的決算，現在是二零一五年的補充預算。

下面請行政委員會主席徐偉坤議員作引介。

徐偉坤：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同事：

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一補充預算，金額為澳門幣 5,032,707.42 元。提出該補充預算，是由於立法會二零一四年度管理帳目的結餘澳門幣 5,532,707.42 元，與二零一五財政年度本身預算中“歷年財政年度結餘”所預計的金額澳門幣 500,000.00 元出現差額。

立法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的澳門幣 166,669,000.00 元最初預算，因從二零一四年轉入盈餘，而增加澳門幣 5,032,707.42 元，根據經第 28/2009 號行政法規修訂的第 6/2006 號行政法規第六十八條第一款及第二款的規定，該金額記入“資本收入”並全數納入“備用撥款”的帳項內。

基於此，現根據第 6/2006 號行政法規的規定以及經第 14/2008 號法律及第 1/2010 號法律修改的第 11/2000 號法律《立法會組織法》第四十條規定，現在將立法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第一補充預算提交全體會議通過。

多謝。

主席：多謝徐偉坤議員。

現在進入有關補充預算議決案的討論。……沒有議員發表意見。

關於這個議決案，與剛才是一樣的，都是用簡單多數的表決方式，都是分為一般性和細則性的。

現在對《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立法會第一補充預算》全體會議議決案進行一般性的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進行細則性的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有沒有表決聲明？……沒有表決聲明。

各位議員：

我們今日完成了五個議程了，現在宣佈散會。

翻譯：翻譯辦公室

文牘：紀錄及編輯辦公室

